



(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大岭丫村民小组新丫路1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别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95.56%、99.60%，供应商较为集中。因公司系华峰集团指定的华南区唯一的贸易商，其对华峰集团的采购占比分别为83.36%、83.36%。

公司目前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较大，如果公司与华峰集团的合作关系出现变化，例如供应商改变和公司的合作模式；或者上游供应商选择其他贸易商进行合作；或者上游供应商经营销售策略发生重大变化，改变目前以金炻新材作为华南区唯一贸易商的方式进行的产品流转模式；或者上游供应商自身经营情况出现较大变动而公司未能在短期内与新的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都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目前公司与华峰集团续签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加强了彼此之间的合作，且公司已经改变发展战略，主动收缩贸易业务投入和收入占比，加大子公司的投入力度，提升子公司自产产品的收入占比，而随着子公司对原材料需求的增加，对其他供应商的采购相对增加，从而降低对华峰集团的采购依赖，减小公司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改性尼龙是以聚酰胺树脂(PA)为主要原料，辅助以一定的添加剂混合而成。聚酰胺树脂(PA)是原油经过裂解、重整形成的基本化工原料，再经过聚合形成，因此原油价格的波动影响公司改性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如果未来原材料的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改性塑料生产不能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转移或不能通过技术工艺创新抵消成本上涨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2015 年和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9.22万元和3.57万元。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贸易业务缩小，而子公司产能未完全释放，盈利能力尚未充分显现，因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子公司投产后研发费用、职工薪酬都大幅上升，所以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为拓展公司业务，公司房租、审计费、运输费等也大额增加，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因此，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如果公司通过筹资活动无法弥补经营活动现金流缺口，公司将面临现金流量受限的风险。公司拟扩大改性塑料颗粒的生产销售规模，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同时通过银行借款、定向增发等多种方式筹资，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四、房屋租赁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运营场所为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新丫路1号的租赁物，属集体土地上兴建的厂房、宿舍，由于历史原因及我国相关法律关于集体土地使用管理之限制，该处房屋尚未办理产权证书。虽然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王研石承诺将承担一切因租赁房地产权不明问题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但是，若在未来租赁期间公司厂房所在土地被政府纳入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征收拆迁范围，将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并在生产经营中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对公司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改性尼龙材料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领域，行业集中度不高，国内市场容量前景广阔，导致行业进入者日益增加，吸引了包括杜邦（DUPONT）、拜耳（BAYER）、巴斯夫（BASF）和沙特基础工业公司（SABIC）等国际知名企业在华投资，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受资金实力的限制，在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和优化产品结构等方面受到一定制约，与国内外龙头企业尚有一定差距。因此，若本公司不能持续在技术、管理、规模、品牌以及新产品开发、新工艺改进等方面保持优势，公司在国内的行业竞争地位将受到一定影响。

七、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

改性塑料行业的人才成长需要较长时间专业培训和实践经验积累。公司的技术人员和主要管理人员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技术背景和市场前瞻性，该等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通过多种措施加强对该类人才的管理，完善人才管理制度，丰富企业文化内涵，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及行业内对人才争夺的加剧，将引起人才竞争的加剧和人力资源成本的提高，使公司面临核心技术和管理人才流失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2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的风险.....	3
四、房屋租赁风险.....	3
五、公司治理风险.....	3
六、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4
七、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	4
释义	8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五、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4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0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2
一、公司主营业务.....	3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33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53

五、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9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5
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与运行	75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7
三、公司独立性	78
四、同业竞争	78
五、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	81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2
第四章 公司财务	87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87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09
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33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68
五、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1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2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72
八、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174
九、风险因素	175
第五章 有关声明	178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8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9
三、律师声明	18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1
五、评估公司声明	182
第六章 附件	18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3
三、法律意见书.....	183
四、公司章程.....	183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83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有限公司、金炻有限	指	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前身
公司、本公司、金炻新材、股份公司	指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沃府科技	指	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系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
联炻	指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锦拓	指	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报告期、近两年	指	2015 年度、2014 年度
华峰集团	指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创本贸易	指	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
东莞市工商局	指	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东莞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广东兆达	指	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说明书	指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中审众环出具的报告期为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审计报告》
《法律意见书》	指	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为本次挂牌制作的《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巴斯夫 (BASF)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 (BASF SE)
杜邦 (DUPONT)	指	杜邦公司 (DuPont Company, 简称 DuPont)
拜耳 (BAYER)	指	拜耳股份公司 (Bayer AG NYSE:BAY)
沙特基础工业公司 (SABIC)	指	沙特基础工业公司 (SABIC)，是全球生产化学品、化肥、塑料及金属品的领先生产商之一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专业术语		
PA6	指	聚酰胺 6 或尼龙 6
PA66	指	聚酰胺 66 或尼龙 66
改性 PA6	指	以尼龙 6 为基材，与多种辅助材料和助剂进行共混改性后的复合材料
改性 PA66	指	以尼龙 66 作为基材，与多种辅助材料和助剂进行共混改性后的复合材料

注：本说明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KING STONE NEW MATERIAL CO., LTD.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74542933K

法定代表人：王研石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年5月2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4月6日

住所：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大岭丫村民小组新丫路1号

邮编：523183

电话：0769-88839600

传真：0769-88839611

互联网网址：<http://www.dgwofu.com/>

电子邮箱：wofu01@dgwofu.com

信息披露人：伍玲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归类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101411先进结构材料。

经营范围：销售：塑胶原料及塑胶制品、五金制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投资管理；贸易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销售塑胶化工原料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金炻新材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2,0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

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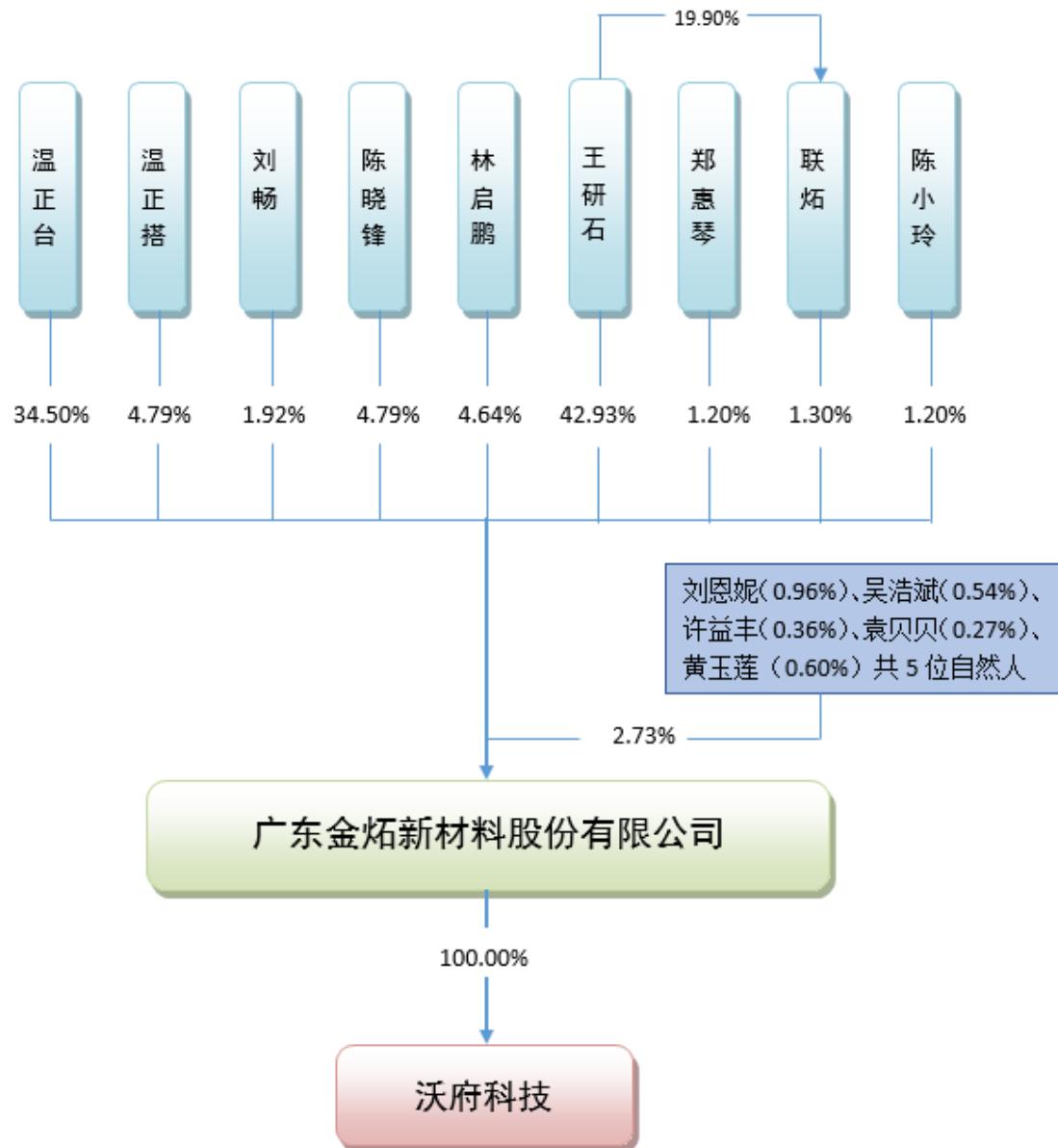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王研石	5,152,162	42.93%	董事长、总经理	0
温正台	4,140,130	34.50%	董事	0
陈晓锋	575,018	4.79%	-	0
温正搭	575,018	4.79%	-	0
林启鹏	556,617	4.64%	监事会主席	0
刘畅	230,007	1.92%	-	0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6,405	1.30%	-	0
郑惠琴	143,755	1.20%	-	0
陈小玲	143,755	1.20%	-	0
刘恩妮	115,004	0.96%	-	0
黄玉莲	71,877	0.60%	-	0
吴浩斌	64,611	0.54%		0
许益丰	43,126	0.36%	-	0
袁贝贝	32,515	0.27%	-	0
合计	12,000,000	100.00%	-	0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股权架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近两年的变化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股东王研石直接持有公司42.93%的股份，通过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26%的股份，共计持有公司43.19%的股份，系公司第一大股东；股东温正台直接持有

公司34.50%的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其他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低于5%。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均未超过50%，该两个股东均无法通过所持股份比例优势获取公司的完全或相对控制权，即无法从股东所持股份比例认定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为王研石、陈晓锋和林启鹏，其中王研石直接持有公司42.93%的股份；林启鹏持有公司4.64%股权；陈晓锋持有公司4.79%股权，共同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52.36%的股份，合计6,283,797股。与此同时，王研石持有联炻19.9%股权，为联炻执行事务合伙人，联炻持有公司1.30%的股权，王研石间接持有公司0.26%的股份，合计31,139股。综上，王研石、陈晓锋、林启鹏三人直接和间接共计持有金炻新材52.62%的股份，上述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2016年2月15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研石、陈晓锋和林启鹏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的主要内容为：为保证各方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中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以及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各方同意，就公司股东大会任何事项进行表决时，保持和王研石投票的一致性，一致行动适用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投票的一致性，任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成员；行使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对公司重大经营事项的决策。在收到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之日起5日内，各方就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就一致行动进行沟通、协商；双方在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不损害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下，采取一致行动，并各自提出同意、反对或弃权的表决意见；若各方的意见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有任何分歧时，同意以王研石所持表决意见作为共同意见，并作为统一表决意见。

协议签署前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王研石、陈晓锋、林启鹏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研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目前为在读研究生。1998年7月至2000年6月在绿城足球俱乐部青年队U19，作为球员

曾先后代表浙江省青年队等参加全国各项赛事；2000年8月至2003年5月在瑞安市知足鞋业（家族企业），任职总经理助理，2003年6月至2006年7月经营个体工商户；2006年6月至2011年1月创办瑞安市杜斯夫贸易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年5月至2016年2月创办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创立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3月起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林启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11月出生，2008年毕业于东莞理工学院法学专业。2008年7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台湾承茂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担任销售代表；2011年10月至2012年10月，任职于台湾瀚兴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东莞分公司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9月担任和氏璧化工业务经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5月，从事自由职业；2014年6月至今，在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一职；2015年11月至2016年2月担任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一职。2016年3月起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晓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12月出生。1984年毕业于温州瑞安第三中学，1984年至今从事自由职业。

3、公司前十大股东及 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王研石	5,151,600	42.93	自然人	否
温正台	4,140,000	34.50	自然人	否
陈晓锋	575,018	4.79	自然人	否
温正搭	575,018	4.79	自然人	否
林启鹏	556,617	4.64	自然人	否
刘畅	230,007	1.92	自然人	否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6,405	1.30	合伙企业	否
郑惠琴	143,755	1.20	自然人	否
陈小玲	143,755	1.20	自然人	否

刘恩妮	115,004	0.96	自然人	否
-----	---------	------	-----	---

截止到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东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形。

4、非法人企业股东的情况

联炻

企业名称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住所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西路国际商会大厦 209 号 E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研石			
认缴出资额	人民币 546,480 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5 日			
注册号	441900002815152			
合伙人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王研石	108,800.00	19.90	普通合伙人
	熊勇	19,800.00	3.62	有限合伙人
	郭宠	19,800.00	3.62	有限合伙人
	李华	118,800.00	21.75	有限合伙人
	肖悦	19,800.00	3.62	有限合伙人
	李卫明	50,000.00	9.15	有限合伙人
	刘映红	79,200.00	14.50	有限合伙人
	袁玉香	19,800.00	3.62	有限合伙人
	杨元巧	19,800.00	3.62	有限合伙人
	王代军	59,000.00	10.79	有限合伙人
	杨玉洁	19,800.00	3.62	有限合伙人
	徐月明	11,880.00	2.17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46,480.00	100.00	-

联炻为依法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设立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各合伙人对目前的合伙人结构不存在异议。联炻系公司的员工激励平台，合伙人均对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册、在职员工，成立至今仅对公司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设立投资基金的情形，亦未聘请管理人进行投资管理，无需进行基金备案。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温正台、温正搭系兄弟关系；王研石持有联焰19.90%股权，为联焰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2011年5月，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东莞工商局于2011年4月29日以粤莞名称预核内字〔2011〕第110039550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自然人王研石和丁贤周以“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作为企业名称设立锦拓。

2011年5月23日，东莞市明德普华会计师事务所以明德内验字(2011)第1314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5月23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其中王研石以货币实缴出资96万元，丁贤周以货币实缴出资4万元，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2011年5月25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锦拓设立，并向锦拓核发了注册号为44190000107474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王研石	96.00	96.00	货币	96.00
2	丁贤周	4.00	4.00	货币	4.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二）2014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9日，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丁贤周退出公司，公司股东变更为王研石；同意丁贤周持有公司4%的股权共计4万元人民币出资额，以4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王研石，并批准了王研石与丁贤周的股权转让合同；同意公司由多人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自然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塑胶原料、塑胶制品、其他化工产品。（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意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的产生方式由选举变更为委派；同意免去丁贤周的监事职务，聘用叶芳芳为公司的监事；同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4年5月15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王研石	100.00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三) 2015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15年11月8日，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万元增加到110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同意王研石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461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461万元；同意温正台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473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473万元；同意林启鹏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55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55万元；同意刘恩妮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1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11万元；同意免去叶芳芳的监事职务，同意监事的产生方式由股东聘用变更为股东会选举，同意选举林启鹏为监事；同意修订新的公司章程。

2015年11月13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金炻有限本次股权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王研石	561.00	货币	51.00
2	温正台	473.00	货币	43.00
3	林启鹏	55.00	货币	5.00
4	刘恩妮	11.00	货币	1.00
	合计	1,100.00		100.00

（四）2015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8日，金炻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股东，新增股东温正搭；同意温正台将占公司注册资本5%的股权共计人民币55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温正搭，并批准了温正台与温正搭之间签订的股东转让出资协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5年12月14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王研石	561.00	货币	51.00
2	温正台	418.00	货币	38.00
3	林启鹏	55.00	货币	5.00
4	温正搭	55.00	货币	5.00
5	刘恩妮	11.00	货币	1.00
合计		1,100.00	-	100.00

（五）2015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5日，金炻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王研石占公司注册资本5%股权共计人民币55万元出资，以人民币56.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晓锋，并同意王研石与陈晓锋之间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温正台占公司注册资本2%股权共计人民币22万元出资，以人民币22.44万元转让给刘畅，并同意温正台与刘畅之间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王研石占公司注册资本1.2%股权共计人民币13.2万元出资，以人民币13.46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并同意王研石与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间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林启鹏占公司注册资本0.16%股权共计人民币1.76万元出资，以人民币1.795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并同意林启鹏与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之间的股权转让协议；同意重新订立公司新章程。

2016年2月8日，东莞华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利验字（2016）第001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2月18日，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以货币出资。

2015年12月18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此次股权转让后股东的出

资情况及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王研石	492.80	492.80	货币	44.80
2	温正台	396.00	396.00	货币	36.00
3	陈晓锋	55.00	55.00	货币	5.00
4	温正搭	55.00	55.00	货币	5.00
5	林启鹏	53.24	53.24	货币	4.84
6	刘畅	22.00	22.00	货币	2.00
7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96	14.96	货币	1.36
8	刘恩妮	11.00	11.00	货币	1.00
合计		1,100.00	1,100.00	-	100.00

(六) 2015年12月，第二次增资

2015年12月21日，金炻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1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147.79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7.79万元。新增股东用现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同意郑惠琴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3.75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100万元；同意吴浩斌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6.18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45万元；同意许益丰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4.125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30万元；同意陈小玲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3.75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100万元；同意袁贝贝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11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22.6万元；同意黄玉莲用货币资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6.875万元，认购价为人民币50万元；同意修订新的公司章程。

2016年2月10日，东莞华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利验字(2016)第001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5年12月2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投资款共计人民币347.6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其中人民币47.79万元作为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剩余金额人民币299.81万元转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均为新股东投入出资。

2015年12月25日，东莞市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

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额和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王研石	492.80	492.80	货币	42.93
2	陈晓锋	55.00	55.00	货币	4.79
3	温正台	396.00	396.00	货币	34.50
4	温正搭	55.00	55.00	货币	4.79
5	林启鹏	53.24	53.24	货币	4.64
6	刘畅	22.00	22.00	货币	1.92
7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96	14.96	货币	1.30
8	陈小玲	13.75	13.75	货币	1.20
9	郑惠琴	13.75	13.75	货币	1.20
10	刘恩妮	11.00	11.00	货币	0.96
11	黄玉莲	6.875	6.875	货币	0.60
12	吴浩斌	6.18	6.18	货币	0.54
13	许益丰	4.125	4.125	货币	0.36
14	袁贝贝	3.11	3.11	货币	0.27
合计		1,147.79	1,147.79	-	100.00

（七）2016年4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年2月15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6）050084号），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金炻有限的净资产为14,721,154.73元。

2016年2月17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122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474.96万元，评估增值2.84万元，增值率0.19%。

2016年2月15日，金炻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金炻有限现有全体14名股东作为发起人将金炻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12

月31日经中审众环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4,721,154.73元作为折股依据，将其中的1,200万元作为股本，共折为12,000,000股，其余2,721,154.73元计入资本公积金。公司股改之前的注册资本为1,147.79万元，股改之后的注册资本为1,200.00万元，本次股改全体发起人以有限公司股东溢价出资形成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保护公司利益，公司全体股东已出具声明承诺：对于金炻有限整体改制时，如需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补缴公司整体改制时的个人所得税及相关费用，全体发起人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金额并承担相关责任。

2016年2月15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将金炻有限按照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3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验字（2016）05001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6年3月3日，公司已将截至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4,721,154.73元按照折股比例折为12,000,0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其余2,721,154.73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3月3日，金炻新材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办工作报告》、《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选举王研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温正台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叶芳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映红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王代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林启鹏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确认各发起人出资财产作价方案的议案》、《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的议案》、《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关于授权董

事会办理股份公司注册登记等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议案，并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

2016年4月6日，东莞市工商局向金炻新材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574542933K）。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王研石	5,152,162	42.93	净资产折股
温正台	4,140,130	34.50	净资产折股
陈晓锋	575,018	4.79	净资产折股
温正搭	575,018	4.79	净资产折股
林启鹏	556,617	4.64	净资产折股
刘畅	230,007	1.92	净资产折股
东莞市联炻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6,405	1.30	净资产折股
郑惠琴	143,755	1.20	净资产折股
陈小玲	143,755	1.20	净资产折股
刘恩妮	115,004	0.96	净资产折股
黄玉莲	71,877	0.60	净资产折股
吴浩斌	64,611	0.54	净资产折股
许益丰	43,126	0.36	净资产折股
袁贝贝	32,515	0.27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2,000,000	100.00	—

综上，金炻新材（包括金炻有限）在存续期间的历次变更已经通过登记机关核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金炻新材历次增资、股权变动及其他重大事项的变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根据金炻新材及其股东书面说明，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形，亦不存在股权权属争议纠纷情形。

五、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现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为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一）2014年6月，沃府科技成立

东莞市工商局于2014年6月4日以粤莞名称预核内字〔2014〕第140024100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自然人王研石以“东莞市劲锋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名称设立企业。

2014年6月20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注册，并核发了注册号为“44190000202198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研石	200.00	0.00	100.00
	合计	200.00	0.00	100.00

（二）2015年3月，增资

2015年3月9日，东莞市劲锋塑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的800万元，由王研石认缴出资400万元，由新股东温正台认缴出资400万元；同意公司由自然人独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多人有限公司；同意变更住所为：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新丫路1号；同意免去叶芳芳的监事职务，同意选举温正台为监事；同意就变更事项重新修订公司章程。

2015年12月21日，东莞华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华利验字〔2015〕第008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11月26日止，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王研石出资人民币600万元，温正台出资人民币4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5年3月17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之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000万元。

此次变更后的股东出资情况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王研石	600.00	600.00	货币	60.00
2	温正台	400.00	400.00	货币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三) 2015年4月，名称变更

2015年4月13日，经东莞市劲烽塑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1、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2、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东莞市劲烽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内容相应修改了章程。

2015年4月16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 2015年12月，股权转让

2015年11月28日，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王研石将占公司注册资本60%股权共计人民币600万元的出资，以人民币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批准了王研石与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签订的股东转让出资协议；同意原股东温正台将占公司注册资本40%股权共计人民币400万元的出资，以人民币4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批准了温正台与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之间签订的股东转让出资协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5年12月3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980348833）。

本次变更后，沃府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金炻新材	1,000.00	1,000.00	货币	100.00

经核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沃府科技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为公司收购沃府科技100%的股权。

1. 收购原因

公司出于战略考虑，借助收购沃府科技完善产业链布局，增强抗风险能力。通过收购完成公司在下游改性尼龙自主生产产品布局，降低公司贸易收入比重，增强企业的综合实力。

2. 会计处理

本次资产重组会计处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金炻新材收购沃府科技前，沃府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为王研石，持有沃府科技60%股权，且实际控制、决定沃府科技的经营管理，沃府科技股东权利和股东义务由王研石和温正台实际享有和承担。

金炻新材收购沃府科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0号—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规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法律程序

公司收购沃府科技股权的法律程序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4. 作价依据

沃府科技成立于2014年6月，转让时沃府科技的净资产为1,001.90万元，沃府科技原股东刚将注册资本1,000.00万缴齐。子公司在前期投入较大，截止到收购时，沃府科技刚刚扭亏为盈，加上原股东王研石和温正台有意将沃府科技股份转让给金炻新材，且该转让为同一控制下的股权转让，方便进行资源的集中，使资源得到优化配置，故以注册资本为作价基础进行转让。

5. 具体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完善了产业链布局，增强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逐步扩展到工程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发展为一家集研发、

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性新材料解决方案的公司奠定基础，有利于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2016年3月，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各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王研石，董事长，相关情况详见“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温正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2003年6月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学及法学双学士。2003年10月至2007年9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分行，先后从事行长秘书、国际业务会计操作、国际业务贸易融资等工作；2007年10月至2013年5月在中信银行东莞分行工作，先后担任客户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位，从事外资客户的营销和维护；2013年6月至2014年7月，任职于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2014年7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广东上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15年8月至今，任广东上川智能装备股份公司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职于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担任监事职务。2016年3月起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叶芳芳，女，中国国籍，有境外居留权，1986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3月毕业于温州大学，2006年4月至2011年10月在意大利留学，2011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职于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部，担任公司人事行政，负责公司的人事方面事务；2014年5月至2015年11月担任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一职；2016年3月担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综合部职员。

刘映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高中学历。1992年7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协益电子厂，负责厂长的日常秘书工作及香港、日本同事在大陆的后勤工作；2003年1月至2015年8月任职于东莞市朗普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原材料采购及客服部门的管理；2015年9月至今，任职于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原材料采购及客服部门的管理；2016年3月担

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代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3年6月出生，高中学历。1999年2月至2000年8月任职于东莞市厚街爱高塑胶制品厂，为生产线普工；2000年9月至2013年9月任职于东莞市朗普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任生产技术员、组长、生产副经理等职位；2014年6至今，任职于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主管职务，负责生产工作。2016年3月担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设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监事2名，其中林启鹏先生为监事会主席，王裕光、杨玉洁为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全体监事起任日期为2016年3月，任期三年。各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林启鹏，监事会主席，相关情况详见“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王裕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6年4月出生。2002年6月毕业于广东省湛江市第二技术学校，中专学历。2002年6月至2006年8月，任职于江门市建滔集团，先后从事生产线普工以及技术售后服务工作；2006年9月2011年2月 任职于湛江市富丽华大酒店、湛江市海洋大酒店，担任厨师；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从事土地种植及出海捕鱼等工作；2015年2月至今，任职于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文员工作。

杨玉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年10月出生。2015年毕业于湘潭县职业技术学校会计电算化专业，大专学历。2015年7月至2016年2月担任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出纳；2016年3月起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纳。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2人，分别为总经理王研石先生，信息披露人、财务总监伍玲女士。

王研石，总经理。相关情况详见“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伍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毕业于湘潭大学商学院，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分行，担任公司客户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0月，担任东莞普林家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一职；2011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职于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5年2月至2016年2月，任职于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公司财务工作；2016年3月起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人。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 12. 31	2014. 12. 31
资产总计（万元）	1,837.45	439.9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66.72	10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66.72	106.03
每股净资产（元）	1.28	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	1.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15.09%	74.48%
流动比率（倍）	3.03	1.31
速动比率（倍）	1.92	0.8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24.07	2,855.31
净利润（万元）	13.09	4.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09	4.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88	3.44
毛利率（%）	13.99	4.01
净资产收益率（%）	6.68	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06	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2.40	19.04
存货周转率（次）	6.17	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89.22	3.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04

注：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_0 / (E_0 + NP \div 2 + E_1 \times M_1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_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4.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
7. 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8. 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9.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10.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之后的余额。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付永华

项目小组成员：王腾、何流闻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兆达律师事务所

单位负责人：关天铭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新城元美东路东侧东莞市商业中心（第一国际）D 座 1212、1215 室

联系电话：0769-23127980

传真：0769-23127900

经办律师：关天铭、邓明丽、岑嘉莉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单位负责人：石文先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海华大厦

联系电话：027-86770549

传真：027-8542432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兵、卢茂桉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联系电话：0755—88832456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何建阳、梁惠琼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章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金炻新材主要从事尼龙原材料的贸易，是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指定的华南区唯一的贸易商，为保持与华峰集团合作的稳定性，金炻新材与华峰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内容为：华峰集团继续授权乙方在华南地区销售 PA66 系列产品，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授权期内将不遗余力地配合华峰集团在华南地区的 PA66 系列产品销售策略；华峰集团将从价格、账期等角度为公司提供具备较强竞争力的支持。其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沃府科技主要从事改性尼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改性尼龙产品是以尼龙 6、尼龙 66 作为基材，与多种辅助材料和助剂进行共混改性后满足不同领域需要的复合材料，目前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机械、电子电器等领域。

公司的经营范围：销售：塑胶原料及塑胶制品、五金制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投资管理；贸易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尼龙，中文学名为聚酰胺，是工程塑料的一种，是美国杰出的科学家卡罗瑟斯(Carothers)及其领导下的一个科研小组研制出来的，是世界上出现的第一种合成纤维。其具有良好的力学性能和较好的电性能，又具有耐磨、耐油、耐溶剂、自润性、自熄性、耐腐蚀性及良好的加工性能等优点，因此，聚酰胺在工程塑料中的产量一直排名首位。而尼龙经过改性后，可以获得更加卓越的性能，亦或是得到一些独特的性能，如耐老化、阻燃、抗静电、抗冲击、导电、抗菌、超韧、抗高温等。此外，还可以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加产品的附加值。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尼龙原材料，主要从华峰集团购进并进行销售，以此赚取差价。沃府科技的产品主要为自主生产的改性尼龙系列产品，分为无卤阻燃系列、通用系列和特殊材料系列。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类型	定义	性能特点	应用领域
尼龙原材料	PA66、PA6等	耐疲劳性能突出，耐腐蚀，机械强度高，韧性好，但吸湿性大，耐光性差。	一般用于汽车零部件、机械部件、电子电器产品、工程配件等产品
无卤阻燃系列	一款环保型的非卤素的防火阻燃产品	产品具有相对较好的机械性能，除高刚性及高韧性外，相对于传统的阻燃材料，还具有极佳的耐热性及耐候性，更高的CTI值和耐电弧性	主要运用在有电气性能或防火性能要求的产品，如：低压电器外壳、接插件、连接器、端子台、保险丝套装、开关组件、线轴、DDR 和 PCI 等领域
通用系列	通用规格系列是沃府科技所有增强增韧合金及有卤防火系列的整合	产品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热性能、耐寒性以及阻燃性能	通用系列用途广泛，适合应用于包括汽车、电子电器、运动器材、工业领域，如：汽车水箱、马达外壳、汽车油箱盖、电动工具、齿轮、渔具等；溜冰鞋、滑雪板、山地自行车配件、童装配件、铁路防震部件、健身器材；低压电器外壳、连接器、端子台、保险丝套装、开关组件、骨架线圈、感应开关等领域
特殊材料系列	是一款为符合特殊应用环境而量身设计的产品	产品具有导电、耐磨、消音、高度尺寸稳定性、高耐温、高流动、抗水解、抗静电、防紫外线等功能	主要针对一些特殊运用，如：防爆产品的外壳及结构件、电缆中使用的半导电屏蔽料、EMI 屏蔽外壳等；纺织机械配件、渔具配件等；高刚性低翘曲外壳件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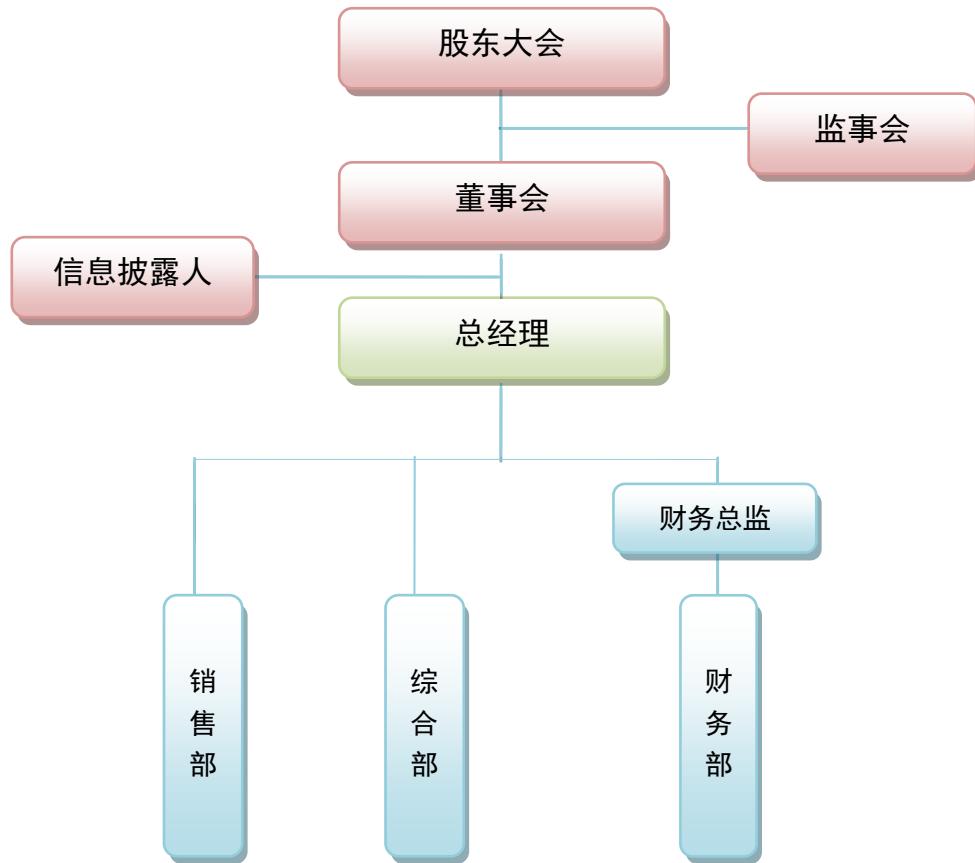


图 1 金炻新材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制定各项预算，并跟踪检查、评估、分析和控制；费用与成本控制；资金管理和融资；对公司的经济业务活动进行会计核算；编制、报送公司月度、季度、年度会计报表、财务报告；负责公司税款的计算、申报、缴纳等税务筹划和实施工作。

综合部：负责做好行政事务性工作，包括考勤、人事、计生、卫生劳动、节假日值班安排以及办公用品的申报、领取、购置、报修等管理工作；负责采购及销售合同、送货单等文件的整理；负责做好文件、公文、函件的接收、登记、保密、传递、保管、督办和文书归档工作；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做好各种报告、

文件的打印、复印工作；并做好来访人员及对外联络的服务工作；协助总经理办理公司法务事宜；协助信息披露人办理公司证券业务及信息披露事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销售部：主要负责市场营销策略、年度销售计划的制定及实施，市场调研及开发、信息管理、公司形象策划及产品宣传。同时，销售部制定了一系列管理程序与规章制度，对市场调研预测、对账、客户服务等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定。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从事尼龙原材料的贸易，其业务流程较为简单，主要包括采购流程和销售流程；沃府科技是金炻新材的重要子公司，其业务流程覆盖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流程介绍如下：

1、采购流程

采购可以分金炻新材的采购和子公司沃府科技的采购两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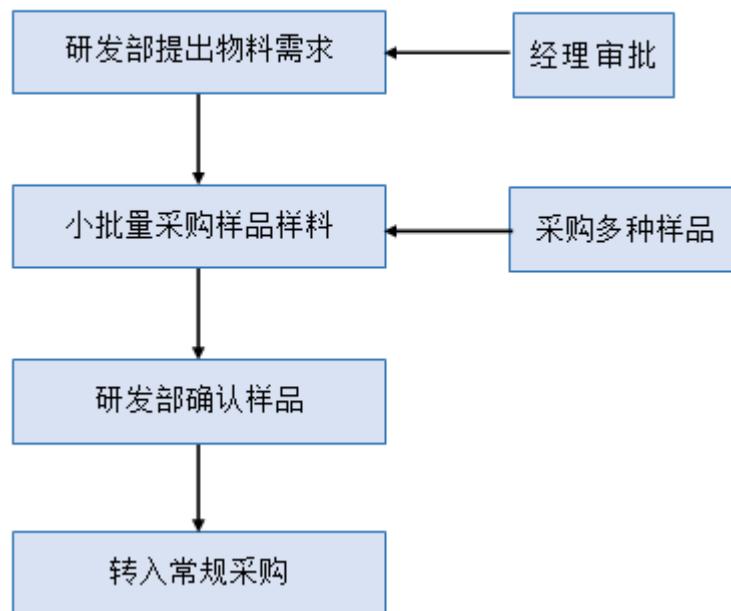
（1）金炻新材的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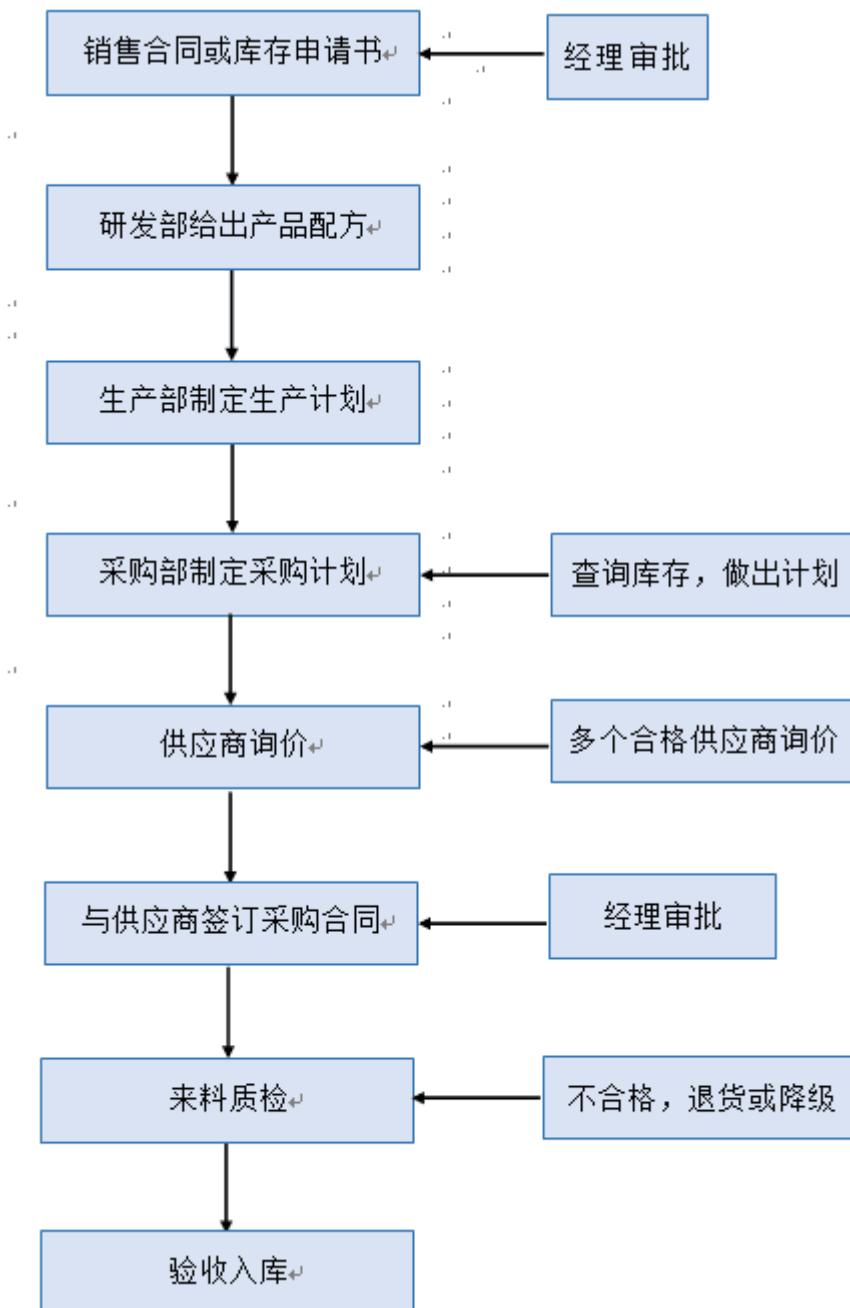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尼龙原材料的贸易工作，所以公司的采购主要是对于尼龙原材料的采购，模式较为简单，未设立采购部。采购可以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当客户的订单金额较大时，根据客户的订单向上游供应商华峰集团进行采购，由华峰集团直接将相应货物运至客户指定地点，交予客户，其运输费用由华峰集团承担；另一种是为应对中小型客户的临时需求，不时的向华峰集团或其他供货商进行采购，保持一定量的库存。

（2）沃府科技的采购

子公司下设采购部，负责根据生产部的生产计划要求制定采购清单，采购方式一般是电话向公司供应商信息库里边的合格供应商询价，或者邀请供应商到公司进行商议，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到货时间、价格、品质等级以及其他合作细节来确定每批次的供应商合同细节，并经总经理或者副总经理确认后与供应商确定采购合同。签订合同后，采购部及时跟踪供应商供货情况，在供应商货物到公司后，品质管理部对供应商供应的原材料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后入库。

采购一般分为两种类型：研发采购、常规采购。

研发采购流程:**常规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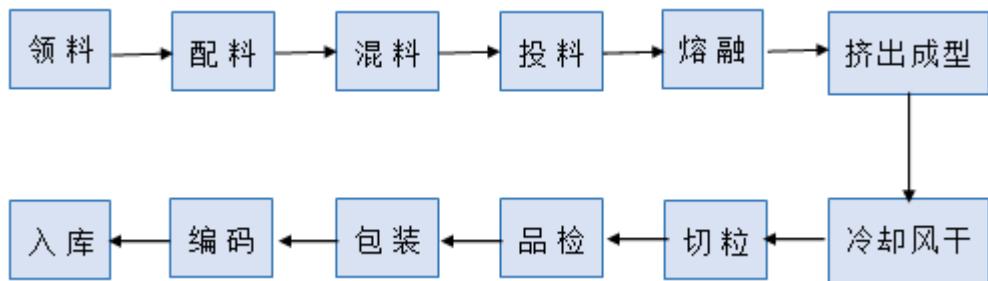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是指全资子公司沃府科技的生产工艺。

沃府科技具备生产各种工程塑料改性系列产品的能力。其生产方式主要为自主生产，产品主要是改性尼龙类产品。沃府科技会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和现有的生产能力，来合理安排公司的生产活动。

改性尼龙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主要生产工序及内容如下：

序号	工序	内容
1	配料	根据不同配方，配好不同材料和助剂比例
2	混料	利用混料机混合好材料，充分融合
3	投料	根据不同机台、不同材料，按照操作规范投料到挤出机
4	熔融	根据不同材料温度要求，设定不同模块温度熔融材料
5	挤出成型	从模头拉条到水槽或风机
6	冷却风干	挤出条经过水槽或风机冷却吹干，降低水分含量
7	切粒	挤出条经过切粒机切粒
8	品检	做好首检、定时品检，发现不合格及时调整机台或配方
9	包装	密封包装、需要标准称重
10	编码	对包装进行编码后入库

3、销售流程

销售分为金炻新材的销售和子公司沃府科技的销售两种情况：

(1) 金炻新材的销售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技术支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公司所贸易的产品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目前公司的客户群十分稳定，其货物的采购直接与综合部联系，然后制作销售合同并安排出货，流程高效快捷。

根据目标客户的不同，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以下两种方式：

①对终端用户的直接销售：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许多合作超过3年的下游客户，对具有密切供求关系的终端用户进行直接销售可以获得长期稳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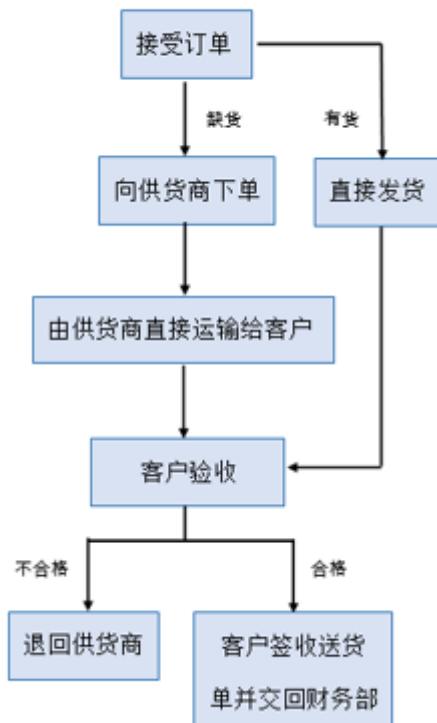
现金流。

②对其他贸易商的销售：其他塑胶行业的贸易商会根据自身客户的积累向公司采购 PA66 进行销售，这一渠道也让公司的商品能够触及到更多客户，节省市场开发费用，是公司销售模式的有效补充。

在客户群的管理上，公司主要策略是以中型客户作为销售的基础客户，以小型客户为获取利润的主要来源，保持销售量、市场占有率以及利润的较好平衡。而对于大型客户，直接转交给华峰集团进行直接销售，原因在于大型客户通常价格较低，而且对售后服务以及应收款项的账期有较多要求。公司将华南区的大客户交给华峰集团销售，可以有效提升销售产品在华南地区的口碑，为公司开拓中小型客户市场奠定良好基础。

公司贸易业务不存在通过经销商销售的情况，而是其他从事贸易的公司根据自身的销售需求向公司进行 PA6、PA66 的采购，对其他贸易商的销售数量相对较少，是公司销售模式的有效补充。公司未曾与贸易商签订经销协议或相关授权协议，不存在下设经销商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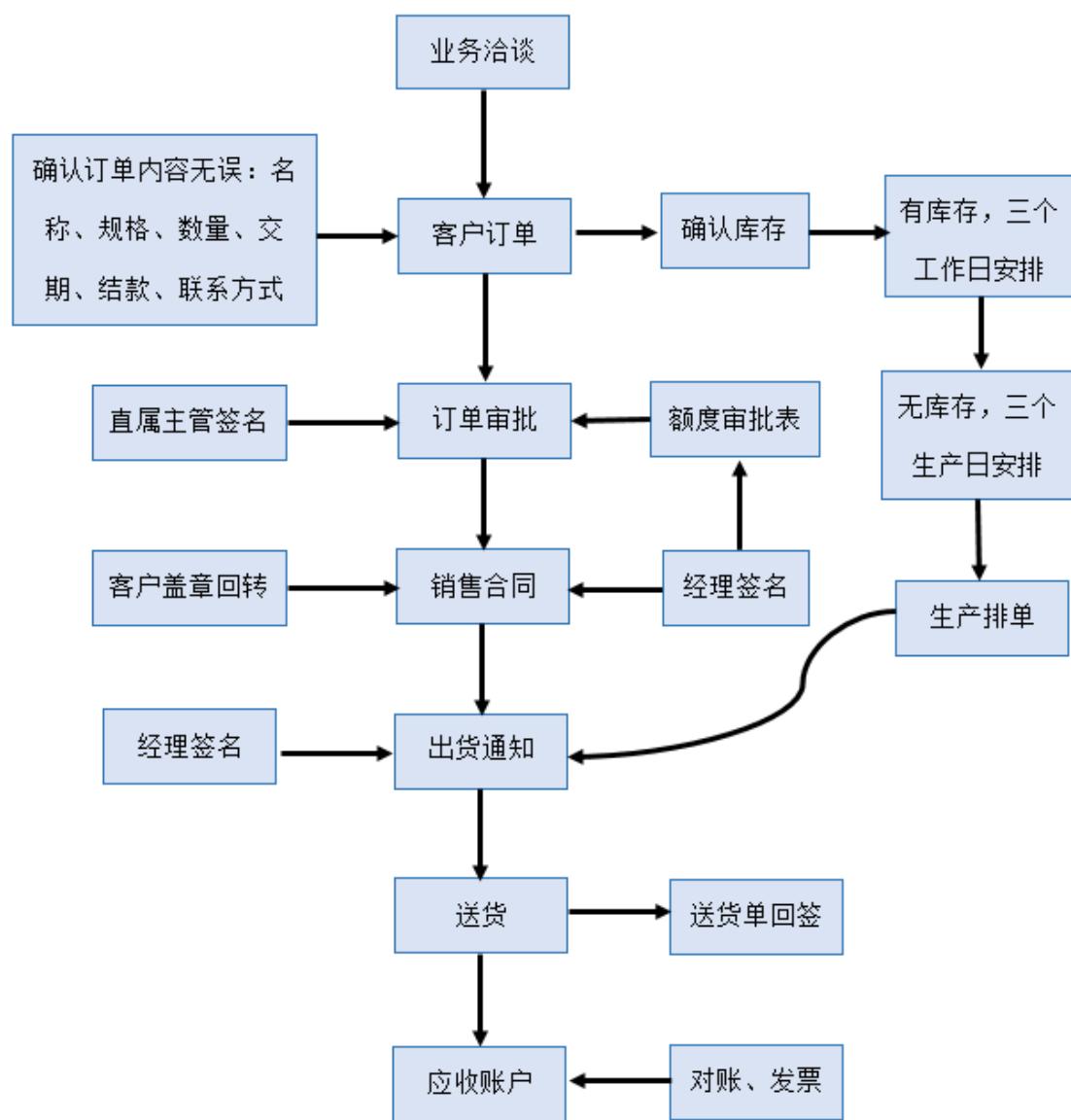
销售流程：



(2) 沃府科技的销售

沃府科技主要采取直销方式。销售流程如下：销售部门与客户洽谈订单并商定合同细节，制作销售合同后交由总经理或者副总经理进行审核确认，如果有库存，则将根据合同条款准时、足量出货，若暂无库存，第一时间通知生产部门安排生产。在出货时，品质管理部对产品进行检测合格后方可出厂。销售部组织产品运输，并与客户核实供货情况，跟踪客户使用情况，由客户出具确认单后，开具发票收取货款。

销售订单流程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从事贸易业务，不涉及到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问题，下列的阐述主要针对于子公司沃府科技。

产品生产的关键技术主要是指配方和专利技术。

1、配方

产品配方是改性塑料生产企业的核心技术。改性塑料生产企业对下游产业出现的新要求需作出快速反应，而改性塑料行业的下游产业大都为产品品种繁多、更新换代快的行业，如家电、手机、汽车等，其消费特点具有很强的潮流性和多变性，因此客户对产品的需求差异性较大，生产企业需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调整原材料配方。沃府科技目前有上百种相关产品的配方，如：提高尼龙材料流动性的配方、提高尼龙材料抗水解的配方、提高尼龙材料抗爆裂的配方、提高尼龙材料导电的配方和提高尼龙材料耐磨的配方等，可以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的要求。

2、专利技术

目前沃府科技有两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其在生产的产品中的应用如下：

专利项	特性	应用
一种短切玻璃纤维增强尼龙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提高了尼龙材料的强度, 改善了产品表面光滑度	电动工具外壳, 齿轮, 渔具, 童车, 等机械零部件中
	提高了尼龙材料抗水解, 耐油特性	汽车发动机外壳专用尼龙材料, 汽车水箱专用材料
一种无卤阻燃尼龙复合材料及制备方法	提高了尼龙材料的阻燃特性	主要运用在有电气性能或防火性能要求的产品, 如: 低压电器外壳、接插件、连接器、端子台、保险丝套装、开关组件、线轴、DDR、PCI 等领域
	无卤类环保阻燃尼龙材料	

3、产品和服务可替代性

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尼龙原材料和改性尼龙材料，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电气、运动器材、家具配件、童车用品、箱包配件、厨具用品等，应用领域广泛，基本包含了各类工业、军事、生活用品等各个领域。从应用领域上面分析，尼龙的应用居五大工程塑料之首，涉及面广，应用前景宽广。所以从应用的广泛性分析，尼龙材料应用会越来越多，所以在将来将逐步替代其他产品，而不会被其他产品所替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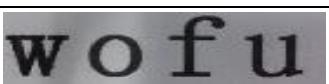
尼龙材料具有优秀的物理、化学性能，是工程塑料中综合性能最好的材料。尼龙材料跟其他塑料材料相比具备更好的流动性、刚性和韧性，同时耐化学性、耐候性更好，通过改性后，能够加工成结构更为复杂的零部件，能够适应下游行业产品不断升级的需求。在国家不断倡导“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的大背景下，改性尼龙材料能够有效降低能耗、提高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所以从改性尼龙材料的本身物性和国家政策大背景下，长时间内都是有非常广泛的发展前景。

目前子公司生产的产品都是自主研发或不断吸取先进技术，形成了一整套具有强竞争力的技术储备。跟国内同类产品相比，不论是从技术参数还是成本优势方面，都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在与国外企业竞争过程中，自产品除了性能上的优势，更多是本土化采购形成的价格优势。同时子公司不断在储备新的技术和产品，不断做出具有前瞻性的研发，使得产品在竞争和应用中具有竞争力。综合多个因素，子公司的产品在较长时间内都是具有竞争力。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 2 项已申请受理的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商标图形	类别	申请日期
1	18030217		第 1 类	2015 年 10 月 9 日
2	18030163		第 1 类	2015 年 10 月 9 日

2、专利

(1) 已获得授权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期	专利权期限
1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塑胶风干机	沃府科技	ZL201520626260.X	2015年8月19日	自申请之日起十年
2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胶条冷却水槽	沃府科技	ZL201520626128.9	2015年8月19日	自申请之日起十年
3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风量大小可调的通风管	沃府科技	ZL201520626133.X	2015年8月19日	自申请之日起十年
4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螺杆上料装置	沃府科技	ZL201520625967.9	2015年8月19日	自申请之日起十年
5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立式塑料颗粒振动筛	沃府科技	ZL201520625554.0	2015年8月19日	自申请之日起十年
6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立式胶粒搅拌机	沃府科技	ZL201520625976.8	2015年8月19日	自申请之日起十年

上述专利主要来自于自主研发，所有专利均在申请专利权时登记于子公司沃府科技的名下，无转让合同、专利许可合同、质押及变更登记，沃府科技未就以上专利与其他主体签订任何协议，不存在知识产权权属方面的纠纷。

(2) 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权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法律状态
1	一种短切玻璃纤维增强尼龙改性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沃府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588768.X	2015年9月16日	实质审查请求生效
2	一种无卤阻燃尼龙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沃府科技	发明专利	201510588777.9	2015年9月16日	实质审查请求生效

3、无形资产原值、账面价值和使用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的无形资产系2015年申请的六项专利，分别为一种立式

胶粒搅拌机、一种螺杆上料装置、一种风量大小可调的通风管、一种塑胶风干机、一种胶条冷却水槽、一种立式塑料颗粒振动筛。专利授权日为 2015 年 12 月，申请日为 2015 年 8 月 19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专利权	1.43	0.06	1.37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尼龙原材料的贸易，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改性尼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关于公布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公告》中规定的应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情形，其生产经营无需取得相应许可或特许经营权，相关业务合法合规，亦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及相关资质将到期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涉及国家行业强制许可或资质要求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金炻新材不涉及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子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编号	认证机关	认证时间	备注
1	汽车 TS16949 质量体系认证	IATF0228363	国际汽车 工作组	2016年1月7 日	汽车配件材料 只有经过此认 证后才能被使 用
2	欧盟环保认证	CANEC1511538306	SGS	2015年7月13 日	经过认证的材 料生产的产品 才能销售欧盟
3	欧盟ROHS认证	CANEC1511538302	SGS	2015年7月13 日	经过认证的材 料生产的产品 才能销售欧盟
4	ISO9001质量 体系认证	CN16/30129	SGS	2016年1月7 日	国际标准化质 量认证体系
5	无卤认证	CANEC1510080802	SGS	2015年6月18	无卤材料成分

				日	含量分析认证
6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4419742015000009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6月20日	有效期至2021年6月20日

公司及子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认证。

（四）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成新率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706.74	10.31	696.43	98.54
办公设备	7.41	3.99	3.42	46.15
运输设备	6.65	0.53	6.12	92.03
合计	720.79	14.82	705.97	97.9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占账面原值的比例为 97.94%，绝大部分系 2015 年购置。办公设备主要是电脑和打印机，成新率较低为 46.15%，但由于能够很快在市场上购置，且金额较低，故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运输设备为一辆东风日产牌汽车，系 2015 年购进，登记在沃府科技名下。公司的固定资产近期没有大修、技术升级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抵押的固定资产，公司固定资产无重大权属纠纷。

（五）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经营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房屋座落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月租金 (元)	租赁用途	租赁期间
1	沃府科技	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股份经济联合社大岭丫分社	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新丫路 1 号	6,050	74,000	厂房、宿舍	2015.01.16-2024.01.15

注：金焰新材的经营场所系从子公司沃府科技租赁所得。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生产所需而租赁的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新丫路 1 号的租赁物为村镇建设用地上兴建的厂房、宿舍，由于历史原因及我国相关法律

关于集体土地使用管理之限制，该处房屋尚未办理产权证书。若该处房屋在租赁期间被列入政府拆迁范围，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但鉴于：（1）根据东莞市道滘镇人民政府出具的书面证明，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大岭丫村民小组新丫路1号土地为村民集体所有，土地性质为村镇建设用地，可保留现状。目前上述房屋未被列入未来五年的拆迁计划中，也没有发出过要求拆除或依法没收的文件，亦没有或收到任何政府相关部门发出的类似文件及要求。（2）公司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王研石承诺：若公司所租赁的房产（包括办公楼、厂房和宿舍）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被强制拆除，愿意在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公司所有拆除、搬迁的成本与费用，并弥补其拆除、搬迁期间因此造成的经营损失；若公司因土地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被有关部门认定为无效而与出租方产生诉讼、仲裁等纠纷，愿意在毋需股份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股份公司因该等纠纷而支付的律师、诉讼费、案件受理费等所有成本与费用。因此，房屋租赁问题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关联租赁为母公司金炻新材向子公司沃府科技进行经营场所的租赁，由于母子公司在合并之前系由同一控制人王研石控制，为方便进行集中管理，所以将金炻新材和沃府科技的办公场所集中到一起，且金炻新材主要从事贸易类的工作，公司人员较少，所需办公场所较小，未签订租赁协议，沃府科技向金炻新材无偿租赁，存在不规范的行为。沃府科技为金炻新材的全资子公司，进入合并财务报表，对报表数据不产生影响，且关联租赁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产生影响。2016年4月8日金炻新材与沃府科技已按照市场的公允价值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面积100平方米，租金第一年至第五年每月每平米12元，第五年至第十年每月每平米人民币13元，租赁期限十年。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六）员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42人。按专业结构、学历、年龄划分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行政管理人员	7	16.67
技术研发人员	5	11.90
生产人员	12	28.57
销售人员	13	30.95
采购人员	2	4.76
后勤人员	3	7.14
合计	42	100.00

2、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11	26.19
大专	6	14.29
高中、中专及同等学历	25	59.52
合计	42	100.00

3、按年龄分布划分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51岁及以上	4	9.52
41-50岁	9	21.43
31-40岁	20	47.62
18-30岁	9	21.43
合计	42	100.00

金炻新材作为一家贸易型企业，公司核心团队在销售方面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子公司作为一家从事改性尼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制造型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人员具有丰富的知识储备和行业经验，员工拥有有效开展公司实际业务的能力。公司及子公司在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高管及技术人员的领导下能够持续开展公司业务，确保公司新产品的不断推出。公司员工能够支撑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业务与人员匹配合理。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5、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截止到本说明书签署日，金炻新材已为全部员工 5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子公司沃府科技依法为其中 25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还有 12 名未缴纳社会保险，该 12 名员工均为新入职员工，其社保账户正在办理过程中。

截止到本说明书签署日，金炻新材依法为全部员工 5 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子公司为其中 20 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还有 17 名未缴纳住房公积金，该 17 名员工的公积金正在办理过程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研石、陈晓锋、林启鹏已就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等出具了相关承诺，确认如果公司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以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公司补缴在本次申请挂牌前未及时足额为其所聘用的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公司及其子公司承诺将按照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以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及时足额补缴相应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研石、陈晓锋、林启鹏承诺将为此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七）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及研发人员情况

金炻新材由于从事纯贸易类业务，所以不设立研发部门。而全资子公司沃府科技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从事生产研发工作，是沃府科技的核心部门，也是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所在。

研发部承担以下三个研发任务：

（1）产品战略规划工作

根据沃府科技的发展战略制定产品研发战略，完善产品研发的中长期规划工作。

（2）新应用材料研发

研发部门根据客户的需求、销售部反馈的市场及行业发展趋势，选择研发方

向，在沃府科技未涉及领域进行研发或者在已经运用领域做出新的材料配套，以此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3）降低成本、提高性能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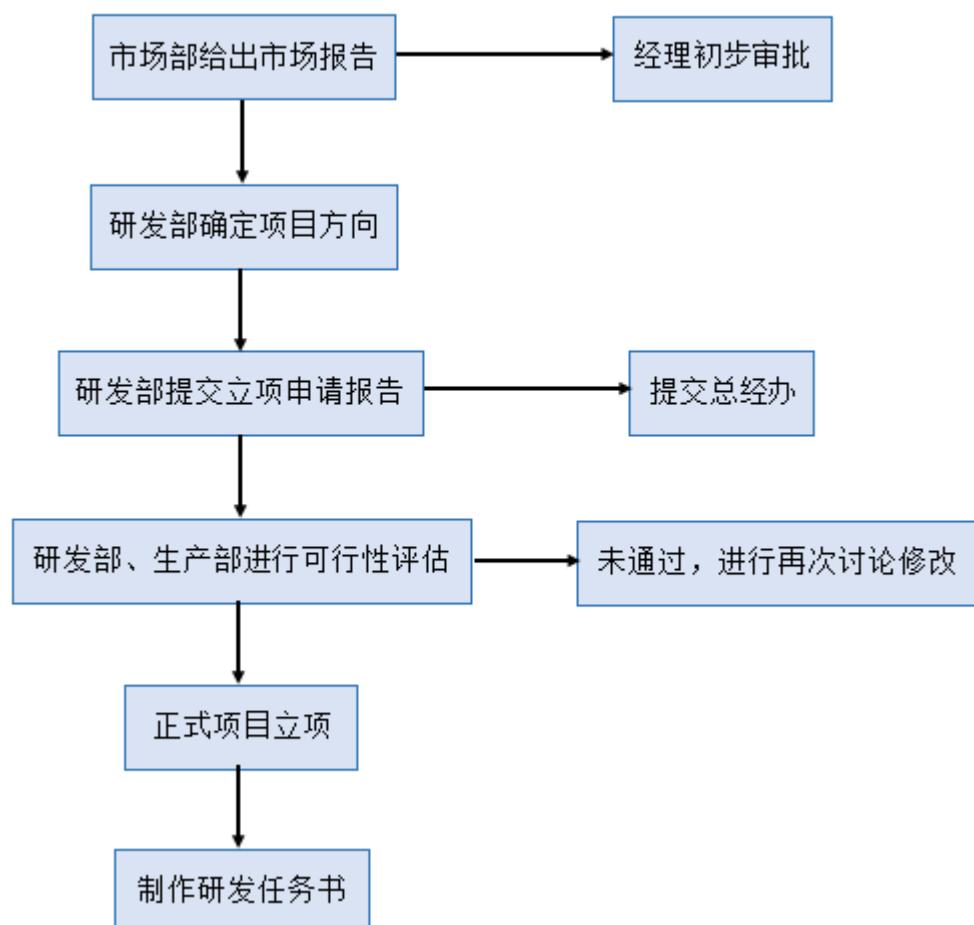
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客户需求，以及市场竞争力分析，在现有材料上做出新配方研发，降低产品整体成本，提升产品综合性能。

研发部拥有研发人员 5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1.90%。研发团队核心骨干均为拥有多年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在改性尼龙的研发方面有着丰富的专业经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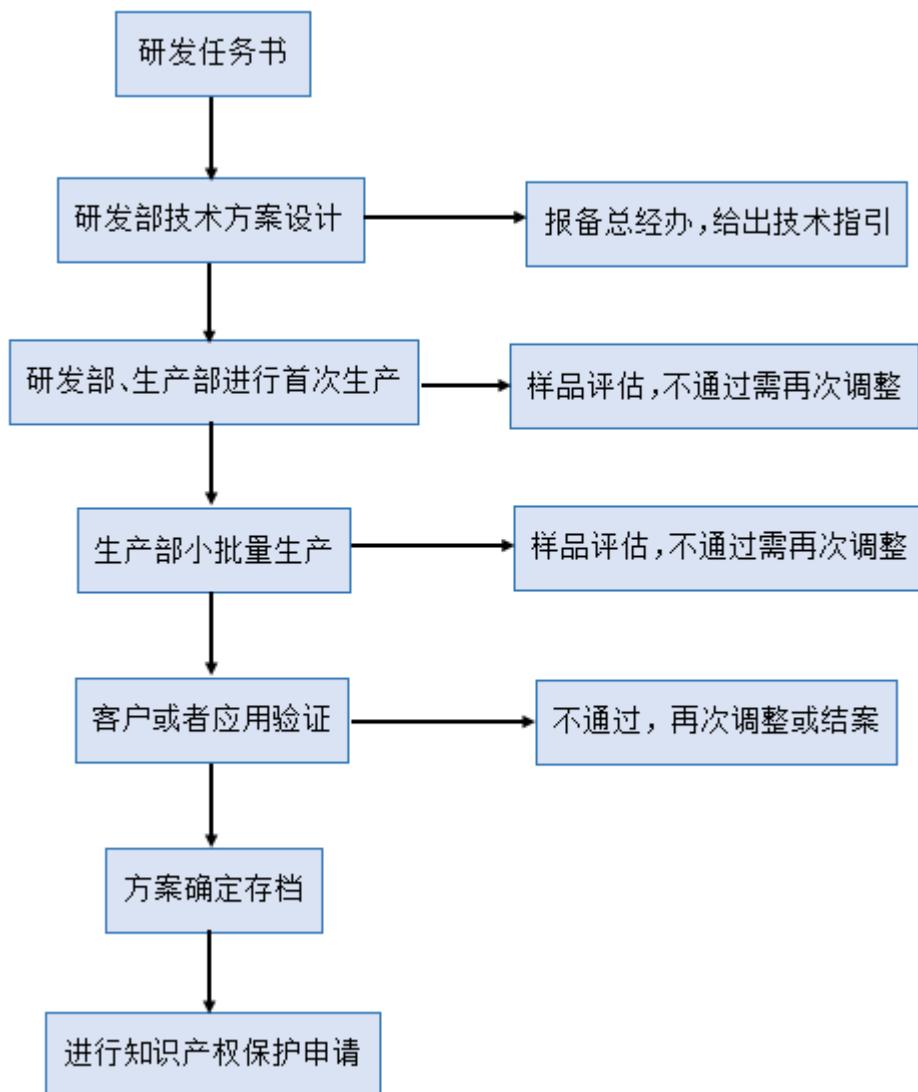
2、研发流程

研发流程主要包括两部分：研发项目立项流程和研发流程。

研发项目立项流程：



研发流程：



3、研发投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两年的研发投入情况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时间	营业收入（万元）	研发费用（万元）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14 年	2,855.31	0.00	0.00
2015 年	2,024.07	70.96	3.51

（八）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不从事研发、生产作业，在经营过程中不会排放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

不会产生环境噪声污染，不涉及环境污染问题，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符合环保要求。

子公司属于生产制造型企业，参考环保部于 2010 年 9 月下发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所列举的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其子公司沃府工程所属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所列的重污染行业。

子公司的建设项目取得了由东莞市环境保护局道滘分局下发的《关于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道环建[2015]111 号），并取得了由东莞市环境保护局道滘分局下发的《关于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东道环建[2016]25 号），确认沃府科技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经验收组验收合格，同意正式投入生产。

子公司不属于大规模排放废气、废水的企业。其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已经过隔油隔渣及三级化粪池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三级标准后排放市政管网引至城镇污水处理厂。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子公司在改性塑料的生产过程中产生和排放少量废气，主要来源于挤出成型和注塑成型工艺。生产过程产生少量废气由集气装置收集后经水浴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排放限值的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同时沃府科技不断完善车间通风排气系统，确保车间空气质量符合安全标准。生产过程中的冷却水和水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工业废水。固定废物主要是废活性炭和塑胶边角料及次品，处理方式为回收再利用。生产设备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噪音，子公司采取相应的隔声、降噪措施后，对周围环境不造成影响，达到环保要求。

子公司取得东莞市环境保护局核发的《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排污种

类为废气。子公司不需要缴纳排污费，环保设施运转稳定。子公司自成立以来日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任何较大、重大、特别重大环保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安全生产、质量标准

由于公司从事的是尼龙原材料的贸易，不涉及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问题，以下描述主要针对于子公司沃府科技。

1、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子公司不属于上述五类企业，故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核查。”子公司经营不涉及以上需要验收的项目，故无需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

子公司报告期内及期后未发生因安全事故或未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产生纠纷及处罚的情形。

2、质量标准

为确保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公司及子公司从行业和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建立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子公司 2015 年 6 月 18 日通过了无卤认证、2015 年 7 月 13 日通过欧盟环保认证与欧盟 ROHS 认证、2016 年 1 月 7 日首次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体系认证与汽车 TS16949 质量体系认证。公司及子公司按照中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进行质量控制，向客户提供符合订货合同要求和相应产品质量标准的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符合产品质量监督部门的日常管理要求。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报告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
PA66	1,300.67	64.26	2,704.06	94.70
PA6	0.18	0.01	47.14	1.65
改性 PA66	671.62	33.18	24.71	0.87
改性 PA6	14.40	0.71	—	—
其它	37.20	1.84	79.41	2.78
合计	2,024.07	100.00	2,855.31	1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营业收入包括塑料粒 PA6、PA66 的贸易收入、改性尼龙 PA6、PA66 的自产自销和其他，目前贸易业务仍是公司主要的业务，但从 2015 年起，公司开始谋划转型，逐渐降低贸易业务的投入和收入占比，与此同时子公司沃府科技的投入力度加大，产能逐渐释放，引起整个公司的产品收入结构出现变化。

(二) 报告期产品成本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金焰新材从事贸易业务，所以没有生产过程。子公司沃府科技的产品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材料成本	449.76	86.75	—	—
人工费用	28.68	5.53	—	—
制造费用	40.04	7.72	—	—
合计	518.48	100.00	—	—

报告期内，子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材料成本、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原材料成本所占比重为 86.75%，占比最大，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占比较小。子公司在 2014 年尚处于筹建阶段，没有生产活动，营业收入产生原因在于：公

司接到订单后，进行委托外加工生产，然后将产品交付给客户。

(三)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其贸易的尼龙原材料；另一部分是自产产品制造所需的原、辅材料，主要包括：PA6、PA66、助剂等。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制度，与相关领域优势厂商建立了稳定的采购供应关系，原、辅材料供应渠道畅通，价格基本稳定，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研制、销售等方面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当期发生额 (万元)	占采购金额比 例(%)
2014 年	1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1,595.51	83.36
	2	东莞市金红辉贸易有限公司	259.42	13.55
	3	广州市搏业贸易有限公司	18.74	0.98
	4	东莞市天牛塑胶原料有限公司	17.69	0.92
	5	广州黎昕贸易有限公司	14.90	0.78
	合计		1,906.27	99.60
2015 年	1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1,573.86	83.36
	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44	5.48
	3	东莞市乐易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6.33	4.04
	4	广州市葳琪贸易有限公司	28.77	1.52
	5	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中国)有限公司	21.79	1.15
	合计		1,804.19	95.56

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95.56%、99.60%，供应商较为集中。前五大供应商中，公司向华峰集团的采购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是华峰集团在华南区域唯一的贸易商，采购其 PA6 和 PA66 产品，然后直接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对华峰集团采购比例达 83.36%、83.36%，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风险。

公司的采购策略是与华峰集团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以稳定供应。公司是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指定的华南区唯一的贸易商，且公司与华峰集团续签了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华峰集团为公司的战略合作伙伴，公司对华峰集团订单的获得方式为商业谈判。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供应商的供应情况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变化较大，其原因为：公司及子公司分别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且所需原材料的种类存在差异，当子公司的产能在 2015 年开始释放时，其对原材料的需求增加，导致供应商的结构出现变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四）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当期发生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2015 年	1	重庆踊丽科技有限公司	277.19	13.70
	2	东莞市韩创模具有限公司	206.93	10.22
	3	东莞市翰和扎带有限公司	127.60	6.30
	4	东莞市博一家具有限公司	93.79	4.63
	5	宜春润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75.63	3.74
	合计		781.14	38.59
2014 年	1	东莞市韩创模具有限公司	301.38	10.57
	2	瑞安市固特威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26.21	7.93
	3	宏川达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79.43	6.29
	4	东莞市厚街翰和扎带厂	171.96	6.03
	5	瑞安市南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60.91	5.64
	合计		1,039.89	36.0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8.59% 和 36.03%，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发生客户流失导致业绩波动的经营风险较小。公司前五大客户在报告期内变化较大，原因为：公司主动进行战略调整，降低了贸易业务收入占比，与此同时子公司沃府科技的投入力度加大，产能逐渐释放，引起整个公司的产品结构出现变化，由于母子公司的客户群存在一定的差异，所以导致前五大客户变化较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东莞市博一家具有限公司	改性 PA66	1,608,000.00	2015 年 9 月 8 日	沃府科技签订，正在履行 履行完毕
2	瑞安市南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聚酰胺 PA66、尼龙切片 66 等	1,000,430.50	2014 年 9 月 4 日	
3	东莞市塑博化工有限公司	ABS 等产品	999,722.00	2014 年 3 月 3 日	
4	温州立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聚酰胺 PA66	939,120.00	2014 年 8 月 3 日	
5	东莞市韩创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尼龙 66	799,920.00	2015 年 6 月 2 日	
6	温州振宁塑料有限公司	尼龙 6 切片、塑胶粒 PA66 等	740,000.00	2014 年 7 月 4 日	
7	汕头市兴荣实业有限公司	尼龙 66	624,450.00	2014 年 11 月 3 日	
8	汕头市兴荣实业有限公司	PC 胶粒	613,350.00	2014 年 2 月 18 日	
9	瑞安市鑫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尼龙塑胶粒	570,000.00	2014 年 8 月 12 日	
10	瑞安市正王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ABS	470,000.00	2014 年 9 月 22 日	

2、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产品内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有效期	备注
1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3,455,000.00	2014 年 9 月 21 日 -2014 年 10 月 25 日	履行完毕
2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3,445,000.00	2014 年 7 月 26 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	
3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3,440,000.00	2014 年 2 月 14 日 -2014 年 3 月 15 日	
4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3,425,000.00	2014 年 4 月 19 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	

5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2,930,000.00	2013 年 12 月 17 日 -2014 年 1 月 15 日	
6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2,385,000.00	2014 年 6 月 25 日 -2014 年 7 月 30 日	
7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2,260,000.00	2014 年 5 月 20 日 -2014 年 6 月 20 日	
8	汪德华	PA6、PA66	2,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6 年 12 月 17 日	正在履行
9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1,485,000.00	2015 年 9 月 7 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10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尼龙 66 切片等产品	1,398,000.00	2014 年 10 月 27 日 -2014 年 11 月 30 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自然人汪德华签订采购合同的情况，由于汪德华的公司正在设立中，所以汪德华以个人的名义与公司签约，并在采购意向书中约定：汪德华应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成立公司，以该公司的名义执行此合同，再另行补签该合同的《补充协议》。截止到本说明书签署日，汪德华的公司已经设立，名称为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杰豪塑料经营部。

3、担保合同

类型	债权人	担保人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签订日期	担保终止日	债务人
担保	广发银行东莞南城支行	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刘畅、伍玲、温正台、张宣彬	10600515025-01	2250 万元	2015 年 7 月 14 日	2017 年 7 月 14 日	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

注：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是金炻新材的前身。

经核查，为解决关联方创本贸易规模扩张所需资金问题，公司为关联方创本贸易提供了担保。截止到本说明书签署日，该担保合同已清理完毕，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五、商业模式

（一）公司商业模式

金炻新材的商业模式为：与华峰集团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以低廉的采购价获得稳定的货源，通过贸易使公司获得一定的差价。不断加深与原有客户的合作，同时积极开拓新的客户源，将客户的需求转化为公司持续发展的业

务机会，进而给公司带来持续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沃府科技的商业模式：公司以成熟的研发体系和齐全的产品应用配方储备为产品竞争力，依托采购团队建立起的供应商渠道和对供应商产品的认知，为客户提供具有性价比、符合客户实际需要的产品，通过采取对终端用户的销售和其他区域贸易商的销售两种方式尽可能地抢占目标市场，为公司赢取最大化的利润。

（二）公司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从市场需求分析开始，以客户为导向，结合自身在行业内的相对研发优势，进行新产品的研发，或者不断强化现有产品。当前以自主研发为主，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与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之后会与国内高分子领域优秀高校、各类新材料研究院合作为补充，不断增强产品竞争力。当确定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后，到车间进行小批量试验，利用较为齐全的检测设备为产品性能进行检测，都符合研发预期后确定产品成果。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即公司要求市场销售部门每月底预估下月的销售情况，根据产品类别来安排整月生产计划，并及时将生产进度以及成果入库情况第一时间告知销售部门。公司根据产品的不同种类，区分不同生产线的特定适用，即生产无卤系列产品的生产线就不会用来生产通用系列产品，保持产品的稳定性。

3、销售模式

（1）金炻新材的销售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许多合作超过3年的下游客户，对具有密切供求关系的终端用户进行直接销售可以获得长期稳定的现金流。同时，其他塑胶行业的贸易商会根据自身客户的积累向公司采购PA66进行销售，是公司销售模式的有效补充。

（2）沃府科技的销售模式

在华南、华东、西南都建立了销售团队，在各自区域经理的带领下对每个大区按照“区域+行业”的方式进行销售，即根据行业划分，对辖区内相关行业的企业都进行销售；在沃府科技接下来的发展过程中，在每个区域会选择2-3个贸易商，利用这些贸易商对当地市场的了解，能够获得更大的市场信息，更快地了解当地企业的经营特点，为整体营销做很好的补充。

4、采购模式

公司销售所需的尼龙原材料和子公司生产所需的所有原材料、辅料等都是自行采购，并对采购信息进行严密管控。为获得更好的采购成效，公司初步建立了供应商评价体系，从产品性能，价格、经营能力、生产管理能力、货期的准时性、经营规模、诚信履约等方面进行评分与审核，并根据评分与审核的情况，建立了合格供应商信息库。从供应商信息库里选取合适的供应商来进行合作。签订合同后，及时跟踪供应商供货情况，待货物检验合格后验收入库。

5、盈利模式

一是加深与华峰集团的合作，不断的获取稳定的现金流；二是利用公司自身技术储备和采购成本的优势不断提升产品性价比，不断满足客户日益提升的各种要求，与客户建立起长远的合作，以获取合理的利润；三是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材料的应用上不断寻找新的方法，优化生产工艺和流程，提升产品品质管控，提升内部整体运行的效率，降低各项成本，不断改善盈利能力；四是建立更广泛的采购渠道，通过不断扩大的规模采购，降低采购成本，稳定采购质量；五是拓展与在高分子领域有较强师资力量的高校和新材料研究所的合作，获得新材料新应用的前沿研发信息，转化为经营成果，为企业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归类为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2929其他塑料制品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101411先进结构材料。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为改性塑料行业，是塑料加工工业的子行业，属国家重点发展的新材料技术领域。塑料加工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等部委。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2）行业协会

塑料加工行业的管理目前主要由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CPPIA）负责，行政主管部门的部分职能逐渐由行业协会所代替。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是联系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与企事业单位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责为：反映行业意愿、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协助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协调行业内外关系、参与行业重大项目决策；组织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等。目前，行政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对本行业的管理仅限于宏观管理，企业具体的业务管理和产品的生产经营则完全基于市场化的方式进行。

2、行业法规、发展政策

改性塑料行业是我国新材料领域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年来，国家已将其作为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并制定了一系列扶持政策，主要有：

2008年4月，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将“高强、耐高温、耐磨、超韧的高性能高分子结构材料的聚合物合成技术，先进的改进技术等，包括特种工程塑料技术；具有特殊性能、特殊用途的高附加值的热塑性树脂装备技术、“高分子化合物或新的复合材料的改性技术”、高刚性、高韧性、高电性、高耐热的聚合物合金或改性材料技术、液晶高分子材料等一系列改性塑料相关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2010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

业的决定》，提出“积极发展高品质特殊钢、新型合金材料、工程塑料等先进结构材料，提升碳纤维、芳纶、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和复合材料发展的水平”。

2012年2月，工业与信息化部发布的《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加快发展聚碳酸酯（PC）、聚甲醛（POM）、聚酰胺（PA）、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PBT）、聚苯醚（PP0）和聚苯硫醚（PPS）等产品，扩大应用范围，提高自给率”。

2012年7月，国务院印发《“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列出“十二五”期间重点支持的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等7大领域的具体发展目标、重大行动、重大政策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年均增长率保持在20%以上，形成一批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引领作用的骨干企业，一批特色鲜明的产业链和产业集聚区。到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8%左右，对产业结构升级、节能减排、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增加就业等的带动作用明显提高。到2020年，力争使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5%，部分产业和关键技术跻身国际先进水平，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产业成为国民经济先导产业。”

2013年2月16日，发改委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将其划分为第一类鼓励类十一、石油化工：11、工程塑料生产以及共混改性、合金化技术开发和应用。

3、改性塑料行业特点

改性塑料行业区别于其他行业特点在于：

（1）竞争的关键在于改性技术配方

改性塑料产品的质量主要取决于改性技术配方以及生产线中挤出装置的螺杆组合、挤出工艺参数、切粒和振筛设置、产品粒子的混拌处理工艺等，其中改性技术配方最为关键。由于改性塑料配方的特殊性，导致不同厂家的同一改性塑

料产品在各项功能指标如耐候性、阻燃性、抗老化性能级别等存在一定差异。因此，掌握高性能专业型改性塑料的配方成为改性塑料行业竞争的关键。

（2）产品需求差异化及快速产品更新

改性塑料行业处于产业链的中间，其产品更新随着下游行业企业对产品需求的变化而变化。改性塑料的应用领域多为产品多样、更新换代较快的行业，如电子通讯、家电、灯饰、汽车等，下游行业企业随着潮流趋势的变化不断对上游原材料企业提出新的需求，且不同企业对同一类产品在某些特性上的需求也有很大的差异。因此，改性塑料企业需要根据客户的需求快速更新改性技术配方和配色等，以获得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快速反映。

（3）产品专业性强、生产厂商对原材料厂商的选择具有一定的稳定性

改性塑料具有很强的专业性，由于改性塑料配方的特殊性，且不同厂家的同一改性塑料产品在各项功能指标如耐候性、阻燃性、抗老化性能级别等存在一定差异。改性塑料企业对不同客户需在配方设计、生产工艺参数等方面提供差异化的解决方案，为保持产品性能的稳定性，生产厂商对每一种新的产品需要进行严格的检测、试生产和性能稳定性追踪。因此，生产厂商对原材料的选择不会轻易变换。

4、所处行业分析

（1）行业发展趋势

①通用塑料工程化

近年来，产量大、成本低的热塑性塑料通过填充、增强和发泡等手段提高了力学性能和耐热性，使 PP、PE、PS 和 PVC 等通用塑料工程化，进而取代热塑性工程塑料，达到降低成本的效果。高性能化通用塑料产品已在主要耐用塑料产品市场上显着地占有一席之地，如汽车零配件、电子电气零件和办公自动化产品市场。

②工程塑料高性能化。

主要通过通用工程塑料“合金化”方法，将工程塑料与一种或多种塑料通过共混、接枝、嵌段等形式组合在一起，使各组分的性能相互取长补短，构成一种

兼具多种优良性能的塑料材料，从而达到其功能化的目的。

③改性塑料应用领域逐步拓宽

随着科技水平的提高，改性技术取得进一步发展，改性塑料的阻燃、耐候、合金化水平不断提升，应用领域逐渐拓展。改性 PP 可替代天然大理石，质轻、成本低、韧性好、易加工；电镀级 PC/ABS 合金可替代金属节能灯座。

④特种工程塑料低成本化

特种工程塑料由于具有性能佳、耐高温和尺寸稳定等特性，被越来越广泛的应用于家电、汽车、仪表、涂料、石化以及宇航等领域，其市场价格一般为普通工程塑料的几倍。在对特种工程塑料改性后，即可保持其原有的高性能，又降低价格，可广泛运用于民用产品。

⑤纳米技术在改性行业的运用

纳米技术是 20 世纪 90 年代发展起来的新技术，利用纳米技术改性后的塑料具有很多独特性能。纳米塑料的无机纳米粒子加入量较小，仅为通常无机填料改性时加入量的 10% 左右，而复合材料密度和原树脂密度相同或相仿，因此不会因密度增加过多而增加工厂的成本，也不存在因填料过多导致其他性能下降的弊病。由于纳米粒子尺寸小，因此利用纳米技术改性后的塑料其加工和回收时几乎不发生断裂破损，与有良好的可回收性。

⑥对改性塑料产品的环保要求愈加严格

随着全球环保意识的日益加强，消费者对塑料制品的阻燃要求越来越高，无卤、低烟、低毒的环保型阻燃剂已越来越广泛地被要求使用。目前国内塑料改性用阻燃剂近 80% 为含卤阻燃剂，含卤阻燃剂主要成分为多溴联苯醚和多溴联苯类，我国供出口电子电气类产品中 70%~80% 都用此类阻燃剂，溴-锑阻燃体系在热裂解及燃烧时会生成大量的烟尘及腐蚀性气体。近年来欧盟一些国家认为溴系阻燃剂燃烧时会产生有毒致癌物质，2003 年 2 月，欧盟出台了 RoHS 和 WEEE 两个环保禁令，一些跨国公司如索尼、苹果、惠普等也相继提出了自己的环保标准，除限制卤素化合物外，还对铅、镉、汞、六价铬等重金属实行限量管制。

（2）行业主要竞争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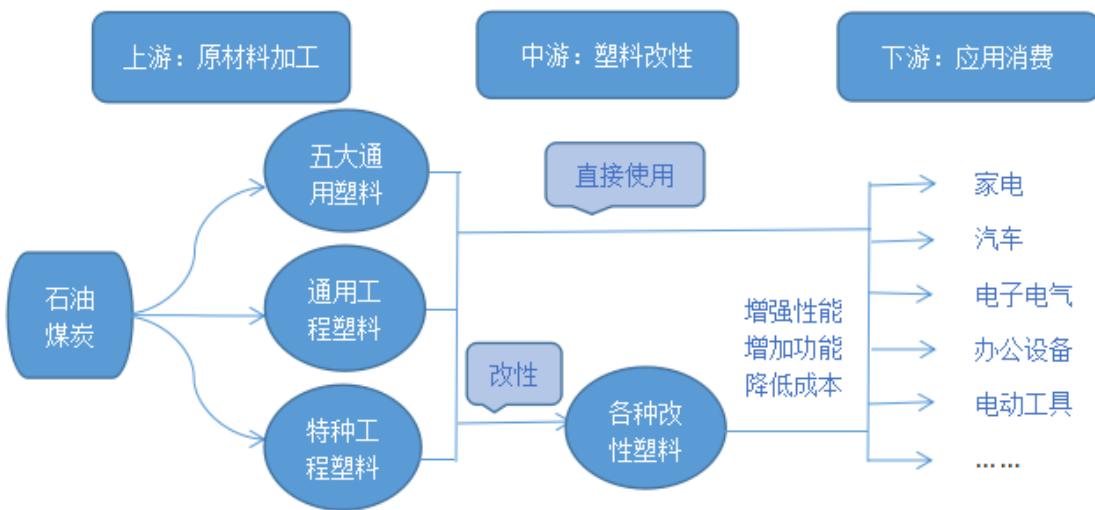
我国改性塑料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但是行业起步较晚。从行业格局来看，除部分行业领先企业外，国内大部分改性塑料企业还是集中在中低端产品领域。具有技术领先优势和资本实力的企业则致力于开发中、高端产品，通过提高技术门槛以及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技术支持服务来建立自身的竞争优势，以抢占高端市场。随着跨国企业纷纷在中国设厂，未来中国的改性塑料行业将竞争越来越激烈。未来国内改性材料市场的竞争将更多地体现在各厂商满足客户需求的定制能力、高端新材料产品的研发能力、产成品性能稳定性的的控制能力以及技术支持服务等各个方面。

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直接竞争的上市（挂牌）企业主要如下：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简介
600143	金发科技	PA、ABS、PP、PE、PVC、PC/ABS、HIPS	国内改性塑料行业龙头，主要市场为家电、电子、通信、建筑等行业。2004 年开始进入汽车改性塑料市场，以PP 为主，主要应用为保险杠、仪表板、门板。
300221	银禧科技	PVC、PP、PE、PA、PC/ABS、PC、PET	国内领先的改性塑料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线电缆、电子电气、家用电器和商用设备
834166	杰事杰	PA、ABS、PP、PBT、PC/ABS	主要从事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所涉及的改性材料产品较多。
002324	普利特	PA、ABS、PP、PE、PVC、PC/ABS、TLCP、PC/PBT	专业从事汽车用改性材料生产与销售，产品以中高档PP、ABS、PC/ABS、PA 材料为主。
430389	意普万	PA	从事改性尼龙塑料产品的研发、服务、生产及销售，产品应用于汽车、机械、电子电器等领域，所涉及的改性材料主要以PA材料为主。
831037	华力兴	PC/ABS、PA、PET、PC	从事改性塑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通讯、数码、LED照明、家电、办公耗材、汽车、电气等行业领域。
832469	富恒	PC,ABS,PA,PBT,PP,HIPS	从事改性塑料的生产、销售、研发和相关技术服务，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电、汽车、电子电气等领域

5、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改性塑料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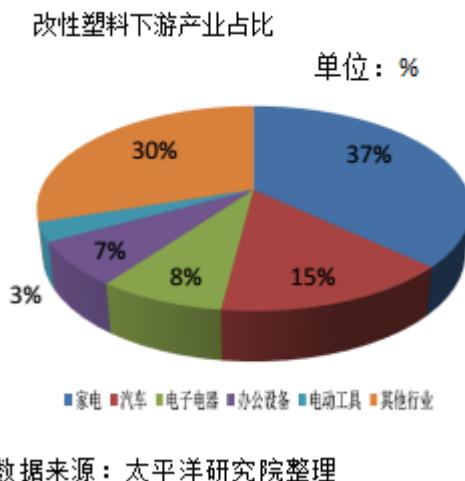


塑料加工企业主要是将合成树脂经过改性加工后提供给下游厂商，如家电、汽车、电子电气、电动工具、IT 及办公设备等企业。改性塑料企业是连接合成树脂生产企业与上述企业的桥梁，发挥着承上启下的作用。

从上游行业看，改性塑料的主要原料是各类合成树脂，因此上游企业主要是合成树脂生产企业。合成树脂，主要来源于石化体系，因此原油价格波动将对改性塑料行业的持续发展具有一定的影响。我国合成树脂产业尚处于发展过程中，技术相对落后，生产的合成树脂品种略显单一，性能普遍低于国外同类产品，因此出现主要合成树脂不能完全满足国内需求的现状。因此汽车用改性塑料原料还主要依赖进口，对国外原料的依赖性较强，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改性塑料产业的发展速度。改性塑料的另一种原材料为废旧塑料，提供企业多数是从国外进口，该类企业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

从下游行业看，改性塑料产品种类丰富，下游行业的分布十分广泛，下游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大多为直接面向消费者的消费类产品，因此下游消费品行业的景气度和发展趋势与本行业密切相关，影响着本行业的市场规模、发展速度以及产品价格。与上游行业的垄断竞争格局不同，下游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如家电、电子产品、IT 设备、玩具、灯饰等市场均处于完全竞争的市场状态。近年来，中

国的加工制造业飞速发展，极大地促进了改性塑料的消费需求，为本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机会。



6、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核心技术壁垒

目前高改性塑料的核心配方基本是由各细分领域内的领先企业掌握，核心生产工艺和应用技术基本由各细分领域内的领先企业掌握，核心生产工艺和应用技术也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改性塑料产品性能和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此外，下游客户对改性塑料产品具有性能持续优化的需求，需要生产厂商拥有足够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和相应的技术设备，对产品进行持续优化和创新。

(2) 专业认证壁垒

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今天，改性塑料生产厂商取得权威机构的认证标识早已成为企业产品取得客户认可、开拓国内外市场的通行证，如进入北美、欧洲市场一般需要通过 ISO9000/9001 质量体系认证和 UL 认证，进入日本市场需要经过日本电气安全和环境技术实验室 (JET) 的认证。此外，世界各主要经济体也正在加快推行各自的环境保护认证体系和相关产品准入标准，如欧盟实行的 WEEE 指令，ROHS 指令，REACH 法规，都对塑料中含有的有害物质进行了严格的规定，对改性塑料的技术和质量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 资本壁垒

近年来，我国改性塑料已经逐步从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成为技术密集和资本

密集交叉的新兴产业。回顾巴斯夫 (BASF) 、拜耳 (BAYER) 、杜邦 (DUPONT) 等跨国企业的发展历程，除了在技术上保持领先优势之外，借助资本实力进行行业整合，从而扩大生产规模和市场占有率。行业领先企业通过自身的资本优势可以进一步巩固其在研发、生产、渠道、客服等多个方面的优势地位，进而提高了行业进入壁垒。

（4）环保壁垒

国内外政府的环保要求越来越严格，对塑料制品的各种环保标准越来越高，导致改性塑料生产企业支付的生产成本持续上涨。目前，全球呈现出生态产业发展趋势，欧盟于 2003 年 1 月 27 日公布《关于在电子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某些有害物质指令》(RoHS)，限制在电子产品中使用包括铅在内的六种有害成份，2008 年起全面禁止使用含铅焊料产品进口，所有出口到欧盟的电子电气产品不得含有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等六种有害有毒物质；与 RoHS 同时颁布的还有《报废电子电气设备指令》(WEEE)，其规定生产者必须重复利用或回收 2005 年 8 月 13 日以后在欧洲销售的商品，否则可能需要支付占销售额 2% 的罚款，同时该法规还要求生产者回收上述日期以前产生的部分电气和电子废弃物；2004 年，欧盟颁布了《包装和包装废物指令》，指令规定从 2006 年 12 月 27 日起投放欧盟市场的所有包装物和所有废弃包装物，铅、镉、汞、六价铬的总量不超过 100ppm。目前，美国、日本、东南亚等国均参照执行欧盟 RoHS 及《包装和包装废物指令》。

我国政府于 200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电子信息产品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规定生产企业应当采取措施逐步减少并淘汰电子信息产品中铅、汞、镉、六价铬、溴化联苯 (PBB) 、溴化联苯乙醚 (PBDE) 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的含量，对于不能完全淘汰的，其有毒有害物质含量不得超过国家有关规定的标准。

各国政府对塑料制品的卤素、铅等污染物含量、燃烧发烟量、有害气体产生量等指标要求的提高，势必会增加改性塑料企业生产成本，加速改性塑料产业的整合，提高行业准入门槛，并迫使竞争力较弱的企业退出市场。

（二）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 Research and Markets 的预测，全球工程塑料市值将由 2013 年的 670

亿美元增至 2020 年的约 1137 亿美元，期间复合增长率为 7.9%，全球对工程塑料的需求将由 2012 年的 1960 万吨增至 2020 年的 2910 万吨，新兴地区如亚洲、南美、中东以及欧洲的发展中地区将成为工程塑料行业快速增长的主要推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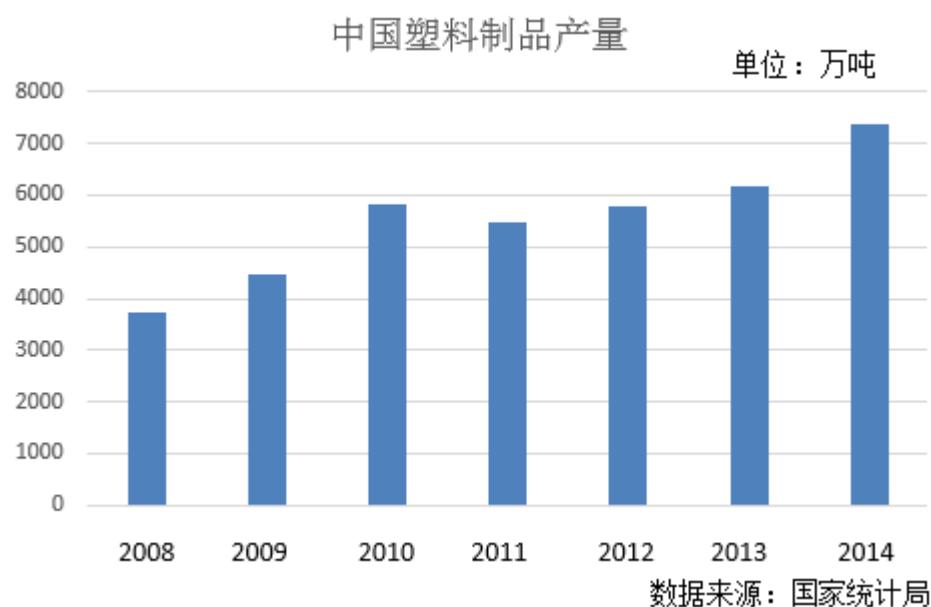
改性塑料是塑料中的高端技术产品，随着我国从塑料制品大国到塑料制品强国进程的加快及全球的产业转移，我国已经成为全球最具影响力、发展最快的改性塑料研究、生产和消费市场之一。2009 年中国改性塑料的消费量约 455 万吨，近年来平均增长率约 13%，高于塑料整体 9.6% 的增长率。预计未来几年，改性塑料的消费量将保持约 15% 的年增长率，2015 年将达到 1,000 万吨以上，占塑料消费量的比重将上升到 10% 左右。目前国内改性塑料市场容量约占塑料树脂消费总量的 10%，还远远低于发达国家和世界平均水平。随着国内基础工业水平不断提高，国内塑料改性技术发展较快，并且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国内改性塑料领先企业在中高端改性塑料产品领域与跨国塑料巨头之间展开了激烈竞争，并逐渐抢占了部分市场，在家用电器、电线电缆、电子工业、节能灯具等领域占据了市场的主导地位。但是，国内企业只占据较小的市场份额，而跨国企业则占有 70%~80% 的改性塑料市场份额。

改性塑料在下游行业中有着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其中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最重要的下游行业，其次是汽车行业。随着家电产品轻薄化和降低成本的需要，改性塑料在家电产品中的应用及所占比例越来越大，已成为仅次于钢材的第二大类材料。改性塑料已经成为中国家电行业的重要支撑，保守估计未来几年家电行业对改性塑料的需求增速将至少保持在前几年三大白色家电的平均增速 10% 以上。作为汽车材料的重要品种，车用塑料材料产值正不断增长。汽车材料技术的发展方向是轻量化和环保化。自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塑料占汽车自重的比例不断提高，改性塑料在汽车用塑料中从装饰件到结构件、功能件不断转变，其所占车用塑料的比重也越来越大。预计到 2020 年，单台汽车的平均塑料用量可达到 300 公斤以上，整个汽车行业的塑料需求量有望接近 600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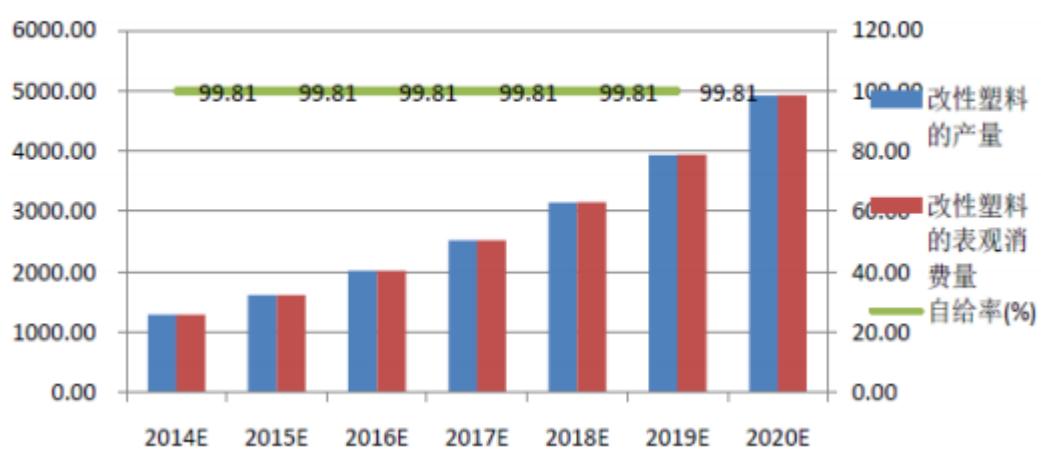
2016 年行业规范，新政策出台进一步调整改性塑料产业结构，行业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工业总产值将超过 1500 亿元，“十三五”时期是我国改性塑料行业发展的关键时刻。预计未来行业“十三五”主要发展目标：改性塑料制品产

量年均增长 15%左右，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12%左右，利润总额、利税总额年均增长 16%左右，进出口贸易额年均增长 10%左右，新产品产值率和科技进步贡献率分别提高到 10%和 40%。

据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 2016 年中国改性塑料市场调查研究与发展前景预测报告显示，“十三五”期间行业将进入创新驱动发展的历史新阶段，塑料制品正在从传统初级消费品向高层次消费品过渡。考虑到塑料加工业正进入结构优化和产业升级的关键发展阶段，规划应该指出发展速度由高速增长转为平稳较快增长，有利于促进塑料加工业完成由传统制造业向高科技含量新兴制造业的转型。



2014-2020年改性塑料产销量情况预测



当前，我国存在着大量的改性塑料企业，但大都规模较小，竞争力不强。而

国外企业往往都是大型化工企业，集上游原料、改性加工、产品销售一体化的，在原料供应和生产规模上均具有较大优势，此外，国外企业在高性能专用改性塑料的配方研发和加工制造上处于领先地位，并通过技术升级和高端产品的不断推陈出新，引领行业的发展趋势。我国改性塑料行业发展潜力巨大，但当前我国企业与国外的差距还比较明显。未来，行业需要继续增强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利用生产成本的明显优势，加速和国外的竞争。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多头管理，体制有待完善

塑料加工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等部委以及中国塑料业加工协会。由于上述原因，改性塑料行业呈现多头管理的局面。多头管理的格局偶尔会出现职能交叉、政出多门的情形。不同政府部门之间规定的行业标准、服务标准不能完全统一，行业管理体制有待完善。

2、产品结构失衡

我国改性塑料产品存在着结构失衡的问题，部分产品产能过剩与部分产品产能不足的矛盾并存。其主要原因是国内大多数厂商集中竞争的领域集中于中低端的通用型产品，技术含量相对较低，附加值不高；另一方面，由于没掌握核心配方，工艺落后，加上高品质的合成树脂自给率低，国内高性能改性材料产品往往供不应求。

3、技术风险

国内多数改性塑料生产企业不具备独立的研发能力，技术含量低、附加值低的改性塑料产品过剩，而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主要依赖进口，核心技术的缺乏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最大障碍。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企业产品配方设计和研发能力较差、科研成果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较少；二是改性塑料企业多数处于小规模生产阶段，企业管理水平不高，科技创新体制不能适应产品快速更替的要求。

4、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及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国内改性塑料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长期以来存在众多的小型企业。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国内大大小小改性塑料厂不少于 2000 家，这些企业大多数技术水平落后、生产设备简陋、产品质量较差，他们比价格、比账期，从而导致改性塑料低端市场呈现恶性竞争的格局。同时，国外大牌改性塑料企业如杜邦、巴斯夫、沙比克、帝斯曼、巴塞尔，看准中国市场，依靠其在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优势，大力推行产品本土化生产，并强化在中国的本土化营销与服务，在国内改性塑料高端领域处于主导地位，对中国改性塑料企业造成了严重挤压；另外，随着近年来国家产业结构的转型和升级，我国改性塑料行业涌现出金发、普利特、俊尔、聚隆等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本土改性塑料企业。不断加剧的改性塑料市场竞争态势将会引起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5、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

改性塑料是以合成树脂为主要原料，并辅助以一定的添加剂混合而成。合成树脂是原油经过裂解、重整形成的基本化工原料，再经过聚合形成。因此原油价格的变动是合成树脂成本变化的主要原因，进而影响改性塑料的成本和利润。与此同时，改性塑料生产企业对石油副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弱，企业较难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若未来原油价格较大幅度波动，改性塑料用原材料价格的会受到影响，将对该行业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果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12年1月-2015年11月 NYMEX 原油期货价格走势图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目前在改性尼龙行业尚处于发展阶段，在产品配方和产品品类上具有较好的储备，但公司与行业内上市公司相比，在营业收入规模和资金实力方面，远远落后于行业龙头企业，但公司在改性尼龙的高、中、低端细分产品领域的综合市场竞争能力处于稳步提升中。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的产品技术储备齐全，拥有独立、经验丰富的研发力量

目前公司已经储备了较多的产品配方，涵盖了改性尼龙大部分的产品系列，并且在碳纤维、铁氟龙等高端产品的研发上也取得了较好的进展。此外，在 PBT 等相关产品上也有一定的积累，为公司进行市场开拓奠定了很好的内部基础。另外，基于公司拥有较为齐全的产品储备，显示公司的研发团队在产品应用的经验积累上是丰富的，那么这种经验积累将会在客户对产品提出新的性能要求时，及时完成产品的研发，满足客户的需求，为赢得客户订单创造了先机。

（2）公司经营团队年龄结构较好，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管理团队平均年龄约 35 岁，在销售、生产、研发等关键岗位上有多年行业经验，对行业既有一定程度的了解和认知，同时更加能够与时俱进，不断总

结和积累新材料行业以及细分尼龙改性行业的发展特点，不断优化企业经营的方式方法。公司以“共创、共赢、共享”为价值观，实施持续的、共同分享经营成果的理念，保持公司发展的活力，发挥每一位员工的才能，获得强大的团队竞争能力。

(3) 公司销售渠道广泛，销售体系健全

公司正在华南、华东、西南区域布局销售网络，雇佣的销售人员都为当地有相关领域销售经验的人士，他们对当地市场的风土人情都有着较好的了解，因此对客户群的营销成功率上会有更好的保障。另外，在华南、华东、西南已经建立了超过 10 家以上的销售合作伙伴，利用这些销售合作伙伴的市场经验，能够快速推广公司品牌和公司产品，为公司赢得更大的市场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4) 公司在产品应用及售后体系上能够给客户带来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下游客户一般专注于产品的使用特性，但对产品应用特性和加工生产环节如何更加高效往往需要公司提供很好的售后服务，公司在这方面拥有较好的人才储备和服务经验，在客户对产品的使用上能够提供实战经验，让客户能够将产品性能发挥到最为有效的层次，有效降低生产环节的耗能，获得更大的实惠，这也使得公司在客户获得更多的认可。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下游客户对采购账期有较高要求，因此即使产品能够满足客户的需要，但在付款条件上不能满足客户需求时，往往造成订单不能成交，使得销售规模不能快速增长，采购成本和生产成本得不到很好控制，管控费用不能被有效降低，最终不能形成规模效应，失去了一定发展壮大的时间。

(2) 研发投入相对较少

公司所处行业在研发投入、检测设备投入以及在产品开发周期上都有较高的要求，只有在这些方面有了充足的投入，竞争优势才会慢慢体现。目前，公司在研发的资金投入上落后于国内的龙头企业和大型上市公司，尽管公司经营团队已经储备了大量的产品配方，但如果不能持续投入研发，那么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

将不断的被缩小。

第三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建立健全与运行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组成和任命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且在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由于本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规范意识较为薄弱，制度运行存在一定不足，有限公司期间监事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本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完备的三会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制度。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会议及1次监事会会议，制定并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自创立大会召开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过一次股东大会。

2016年3月3日，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就股份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选举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同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

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相关决议。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各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本届董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过一次董事会。

2016年3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就董事长选举、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各项工作细则的制定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运行情况及职责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本届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自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过一次监事会。

2016年3月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就监事会主席选举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

上述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价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索取“三会”会议决

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投资、关联交易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将进一步加强《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学习，以便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工商行政、税务、劳动、社保、环保等各个方面的法律法规或行政规定，不存在因违法相关法律法规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相关监管部门分别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公司合法合规证明。

（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研石、林启鹏和陈晓锋不存在因违反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受到刑事处罚或者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重大仲裁及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研石、林启鹏和陈晓锋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声明和承诺。

三、公司分开情况

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各自分开。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专注于尼龙原材料的贸易、改性尼龙系列产品的自产自销业务。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分开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分开。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起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存在资金占用和关联担保的情形，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企业占用以及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已消除。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管理方面的制度，并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并对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且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规避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司能够有效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五）机构分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四、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1、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东莞市大树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王研石曾控制的企业，已转让给独立的第三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研石、林启鹏和陈晓锋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协议安排等措施控制其他企业的行为。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说明书之签署之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共 2 名，其中 1 名

股东系温正台。温正台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持有其他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持股比例
1	广东聚金谷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件系统开发与销售，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策划咨询，网上销售，资产管理，项目投资，电子交易系统研发。	否	35%
2	广东上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维修：自动化设备、自动化元器件、自动化软件系统、自动化电控系统。	否	17.51%
3	东莞市正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管理	否	50%
4	东莞市威斯顿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项目推广应用及管理、物联网系统集成及组网建设营运、智能楼宇综合布线、智能家居产品设计及销售，货物进出口	否	5%

（二）公司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研石、林启鹏、陈晓锋和公司股东温正台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确认，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现时不存在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自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本人在中国境内外的任何地区，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并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或其子公司；不制定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经营发展规划。

上述承诺属于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且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公

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公司最近两年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

(一)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研石	-	-	54.42	-

公司对王研石的其他应收款系有限公司阶段产生的股东占款，为偶发性交易，已于报告期内以货币资金方式全部偿还，该偶发性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形。

(二) 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公司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三) 为防止公司股东、公司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资金占用行为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股份公司建立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在防止资金占用方面的责任，并规定了责任追究和相应的处罚措施，以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发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研石、林启鹏、陈晓锋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声明如下：

在本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金炻新材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一律严格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不要求金炻新材提供优于任何第三者给予或给予第三者的条件，并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各项制度的要求履行合法审批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规范相关交易行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王研石	董事长、总经理	5,152,162	42.93%	31,139	0.26%	43.19%
2	温正台	董事	4,140,130	34.50%	-	-	34.50%
3	叶芳芳	董事	-	-	-	-	
4	刘映红	董事	-	-	22,667	0.19%	0.19%
5	王代军	董事	-	-	16,886	0.14%	0.14%
6	温正搭	无	575,018	4.79%	-	-	4.79%
7	伍玲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人	-	-	-	-	

8	林启鹏	监事会主席	556,617	4.64%			4.64%
9	王裕光	职工代表监事	-	-	-	-	
10	杨玉洁	职工代表监事	-	-	5,667	0.05%	0.05%
合计			10,423,927	86.87%	76,359	0.64%	87.5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中，王研石、叶芳芳为夫妻关系，温正台、伍玲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该合同均正常执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主要包括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参阅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之“（二）公司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作出的承诺”以及“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公司最近两年公司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之“（三）为防止公司股东、公司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资金占用行为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应的制度安排”。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 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 关系
王研石	董事长兼总经理	沃府科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温正台	董事	广东上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参股公司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市正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控制的公司
		沃府科技	监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王代军	董事	沃府科技	生产主管	公司全资子公司
刘映红	董事	沃府科技	采购部员工	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启鹏	监事会主席	沃府科技	副总经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
王裕光	监事	沃府科技	行政文员	公司全资子公司
伍玲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人	东莞市正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控制的公司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担任职务	投资企业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温正台	董事	广东聚金谷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700.00	35.00
		广东上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75.10	17.51
		东莞市正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50.00
		东莞市威斯顿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5	5.00
伍玲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人	东莞市正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	50.0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人员/变动时间	2004年1月1日	2014年5月9日	2015年11月8日	2016年3月3日
王研石	执行董事、总经理	执行董事、总经理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温正台	-	-	-	董事
叶芳芳	-	监事	-	董事

刘映红	-	-	-	董事
王代军	-	-	-	董事
林启鹏	-	-	监事	监事会主席
王裕光	-	-	-	监事
杨玉洁	-	-	-	监事
伍玲	-	-	-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人
丁贤周	监事	-	-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1）有限公司阶段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过两次变动，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及原因”之“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第一次变更监事的原因系原监事丁贤周先生退出公司，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监事产生方式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改为由股东聘用产生，鉴于原公司监事丁贤周退出公司，公司唯一股东改聘用其配偶为公司监事。

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第二次变更监事的原因系公司增资扩股，增加新的股东，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监事产生方式由股东聘用产生改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且公司原监事叶芳芳系股东王研石的配偶，为了使监事更能有效的履行监事职责，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免去叶芳芳的监事职务，改选林启鹏为公司新的监事。

上述两次变更公司监事没有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研石、温正台、叶芳芳、刘映红、王代军为公司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林启鹏为股东代表监事，2016年3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裕光、杨玉洁为公司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三人共同组成监事会。

2016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研石为公司董事长，会议决议同意聘任王研石为公司总经理，聘任伍玲为公司财务总监兼信息披露人。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林启鹏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后，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过其他变化，未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任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法律瑕疵。

第四章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众环审字(2016)050084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单位：万元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同受王研石控制	2015 年 11 月 30 日	股权转让协议日	535.55	1.01	24.71	0.66

2、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的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7.90	13.28

资产	2015. 12. 31	2014. 12.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23. 26	203. 09
预付款项	236. 28	0. 02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 20	54. 42
存货	410. 39	153. 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83. 08	11. 69
流动资产合计	1, 123. 11	436. 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705. 97	1. 59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 37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6. 3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65	2.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4. 35	3. 73
资产总计	1, 837. 45	439. 9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12. 31	2014.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89. 33	275. 11
预收款项	0. 45	24. 73
应付职工薪酬	19. 20	6. 56
应交税费	-59. 01	3. 7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0. 76	23. 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70. 73	333. 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70. 73	333. 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 147. 79	100. 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12. 31	2014. 12. 31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99. 81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2. 13	0. 41
未分配利润	16. 99	5. 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 466. 72	106. 0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466. 72	106. 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 837. 45	439. 97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 024. 07	2, 855. 31
其中：营业收入	2, 024. 07	2, 855. 31
二、营业总成本	2, 008. 65	2, 849. 95
其中：营业成本	1, 740. 80	2, 740. 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84	2. 03
销售费用	100. 66	45. 44
管理费用	168. 35	50. 74
财务费用	0. 20	0. 36
资产减值损失	-4. 20	10. 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	15. 43	5. 37
加：营业外收入	0. 44	0. 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0. 10	0. 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四、利润总额	15.76	5.44
减：所得税费用	2.67	1.34
五、净利润	13.09	4.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9	4.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9	4.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4
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4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1.85	3,225.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28	32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4.13	3,546.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9.05	3,041.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55	6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0	2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5.36	40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3.36	3,54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	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3.76	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76	0.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76	-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7.6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7.6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 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7.6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62	3.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	10.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90	13.28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	—	—	—	0.41	5.62	—	10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	—	—	—	0.41	5.62	—	106.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7.79		299.81		1.72	11.37	—	1,360.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3.09	—	13.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7.79	—	299.81	—	—	—	—	1,347.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7.79	—	299.81	—	—	—	—	1,34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项目	201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三) 利润分配	-	-	-	-	1.72	-1.72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2	-1.72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7.79	-	299.81	-	2.13	16.99	-	1,466.7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	-	-	-	-	1.93	-	10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	-	-	-	-	1.93	-	10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0.41	3.69	-	4.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10	-	4.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0.41	-0.4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0.41	-0.41	-	-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	-	-	-	0.41	5.62	-
							106.03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万元

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19	4.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92.94	213.20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93.96	54.42
存货	8.27	129.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8.25
流动资产合计	731.36	409.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1.95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0.50	1.07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 002. 45	3. 20
资产总计	1, 733. 81	412. 9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45.03	274.50
预收款项	—	24.73
应付职工薪酬	5.16	5.16
应交税费	1.51	3.1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61.70	307.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61.70	307.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 147. 79	1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01. 76	—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2. 06	0. 34
未分配利润	20. 50	5. 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472. 12	105. 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 733. 81	412. 90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4.17	2,851.28
减：营业成本	1,584.01	2,741.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	1.98
销售费用	48.88	45.44
管理费用	59.89	47.15
财务费用	0.11	0.36
资产减值损失	-10.63	10.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19.87	4.43
加：营业外收入	0.44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20.31	4.43
减：所得税费用	3.12	0.99
四、净利润	17.20	3.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20	3.44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7.54	3,20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91	29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5.46	3,499.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0.99	3,014.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7	67.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5	2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24	39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1.25	3,50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9	-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 347. 6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 347. 6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 347. 6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1. 81	-5. 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 38	10. 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 19	4. 38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	-	-	-	0.34	5.02	10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	-	-	-	0.34	5.02	10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7.79	-	301.76	-	1.72	15.48	1,36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7.20	17.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7.79	-	301.76	-	-	-	1,349.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7.79	-	299.81	-	-	-	1,347.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1.95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72	-1.7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2	-1.7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7.79	-	301.76	-	2.06	20.50	1,472.1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	-	-	-	-	1.93	10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	-	-	-	-	1.93	101.93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0.34	3.09	3.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44	3.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0.34	-0.3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	-	-	-	0.34	5.02	105.37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并于 2014 年 7 月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

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一次交易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股权并最终形成企业合并，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合并成本。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成本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股权并最终形成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

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按照该准则确定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

益。

3、多次交易事项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3）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仅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本公司在不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处理。

本报告期不存在对同一子公司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情况。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

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

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

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1）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十)。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累计下跌幅度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的成本扣除已收回的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按照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予以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衍生工具和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之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款项；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款项组合	本公司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保证金、

	押金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组合 1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5.00	15.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组合 2 本公司与合并范围子公司、关联方之间为风险特征的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款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周转材料主要指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的判断标准：（1）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2）本公司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3）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本公司对符合上述三个条件的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具有控制力。

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是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份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20%) 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5、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因追加投资原因导致原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转变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转按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将按照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追加投资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原持有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不再对其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追加投资原因导致原持有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转变为对子公司投资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投资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能力由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

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情况下，首先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应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本公司享有的份额，一方面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长期股权投资自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后，未来期间应当按照准则规定计算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

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其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过程中，由于各方面的考虑，决定将所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应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

本公司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时，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

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资产。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3-10	5	9.5-31.67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

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资产减值

1、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金融资产除外），按以下方法确定：

（1）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

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七）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职工的范围，除了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外，还包括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及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人员。

3、本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

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5、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6、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销售商品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主要销售塑胶原料及塑胶制品等。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或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提供劳务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

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融资性租赁

（1）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三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并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五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财政部要求上述各项企业会计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本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外上述各项准则，并依据上述各项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公司自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未对公司当期资产、所有者权益、净利润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12. 31	2014. 12. 31
每股净资产（元）	1.28	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	1.0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15.09%	74.48%
流动比率（倍）	3.03	1.31
速动比率（倍）	1.92	0.8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3.09	4.10
毛利率（%）	13.99	4.01
销售净利率（%）	0.65	0.14
净资产收益率（%）	6.68	3.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06	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2.40	19.04
存货周转率（次）	6.17	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89.22	3.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4	0.04

2、公司经营能力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毛利（万元）	283.27	114.64
销售毛利率（%）	13.99	4.01
净利润（万元）	13.09	4.10
销售净利率（%）	0.65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8	3.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销售尼龙原材料 PA6、PA66 和自产自销改性尼龙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毛利润分别为 283.27 万元和 114.64 万元。公司 2015 年销售毛利润较 2014 年增加 168.63 万元，同比增加 147.10%，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子公司自产自销的产品改性 PA6 和改性 PA66 具有较高的毛利。

公司主营业务按贸易业务和自产自销业务分类在报告期内的开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毛利率（%）	占比（%）	收入金额	毛利率（%）	占比（%）
贸易	1337.97	8.65	66.10	2,855.31	4.01	100.00
自产自销	686.02	24.42	33.89	-	-	-
合计	2,023.99	13.99	100.00	2,855.31	4.01	100.00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大幅增长，其中，2015 年毛利率为 13.99%，2014 年为 4.01%。公司 2015 年毛利率升高，主要是由于自 2015 年开始，公司调整发展战略，一方面主动降低了贸易业务量，减少了对毛利率较低客户的销售；另一方面加大子公司自产自销业务的投入力度。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29.11%，其中贸易业务收入下降 53.14%，而自产自销业务占比达到 33.89%，实现销售收入 686.02 万元。由于贸易业务毛利普遍偏低，而公司自主生产的改性尼龙产品附加值较高，相应业务毛利率也更高。2015 年公司自产自销业务的毛利率达 24.42%，所以公司整体毛利从 2014 年的 4.01% 上升到 13.99%。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3.09 万元和 4.10 万元，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0.65% 和 0.1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68% 和 3.95%，每股收益分别为

0.05 元和 0.04 元。公司净利润指标总的来说处于较低水平，一方面是由于贸易部分业务本身利润较薄，另一方面是公司近两年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固定资产的构建，而子公司刚投产不久，盈利能力尚未完全显现，所以近两年的净利润均较低。

与公司产品类似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包括华力兴(831037)、意普万(430389)和润佳股份(830956)等，其中，华力兴主要生产用于家电、电子通讯等的改性塑料，意普万主要生产改性的尼龙塑料，润佳股份主要生产汽车和家用的改性塑料。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毛利率	华力兴	24.17%	19.90%
	意普万	28.28%	22.47%
	润佳股份	22.24%	15.29%
	平均值	24.90%	19.22%
	公司	13.99%	4.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华力兴	0.09%	3.51%
	意普万	23.23%	29.07%
	润佳股份	18.57%	18.87%
	平均值	13.96%	17.15%
	公司	6.68%	3.95%

上市公司财务指标数据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与同类上市公司相比较低，是因为企业正处于贸易向生产销售企业转型的阶段，贸易业务销售毛利率较低，因而综合盈利能力较低。公司 2015 年自产自销业务主要产品改性 PA6 和改性 PA66 毛利率分别为 15.79% 和 24.61%，与同行业销售毛利率水平基本可比。

(2)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12. 31	2014. 12. 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15.09%	74.48%
流动比率（倍）	3.03	1.31
速动比率（倍）	1.92	0.85

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03 和 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1.92 和 0.85。公司流动比率有较大幅度增长是由于公司 2015 年流动资产大幅增加，主要是股东增资投入的货币资金、为拓展来年业务

的预付账款以及存货的增加导致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5.09% 和 74.48%。2014 年资产负债率较高是由于 2014 年公司主要是以贸易为主，资产量小，且 2014 年底有一笔最大供应商华峰集团 245.03 万的应付账款，所以产生了暂时性资产负债率偏高。2015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的原因主要系 2015 年 12 月公司股东增资 1,347.60 万元，公司净资产从年初的 105.37 万元增加至 1,472.12 万元，增长了 12.97 倍；而资产总额从年初的 412.90 万元增加至 1,733.81 万元，增长 3.2 倍。此外，公司 2015 年开展生产研发销售业务并减少贸易业务，供应商采购减少因而应付账款减少，净资产的增长幅度远大于资产总额的增长，故资产负债率下降幅度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均没有非流动负债，2015 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高，2014 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处于正常水平，综合考虑公司的营运能力以及以往的信用记录，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3) 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2.40	19.04
存货周转率 (次)	6.17	6.74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40 和 19.04，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最近一年的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因此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17 和 6.74，存货周转率也较高，不存在大量存货的积压。

同行业上市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周转率	华力兴	1.29
	意普万	3.04
	润佳股份	3.17
	平均值	2.50
	公司	6.17

应收账款周转率	华力兴	1. 2	2. 54
	意普万	1. 36	2. 99
	润佳股份	1. 89	3. 65
	平均值	1. 48	3. 06
	公司	12. 40	19. 04

通过以上对比发现，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业务结构为贸易业务和自产自销两种，而公司贸易业务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较自产自销业务更高，所以公司上述指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子公司沃府科技 2015 年正式投产，其存货周转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27 和 2.43，与行业水平基本可比。

（4）获得现金流的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 22	3. 57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23. 76	-0. 56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 347. 60	-

公司 2015 和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9.22 万元和 3.57 万元。2015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的贸易业务缩小，而子公司产能未完全释放，盈利能力尚未充分显现，因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具体来讲，公司 2015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减少了 903.74 万元，且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多 147.20 万元，这主要是由于 2015 年预付了汪德华 227.29 万元的货款导致。另一方面，公司 2015 年开始自产自销业务，资金需求加大，且为拓展公司业务，公司的研发费用、职工薪房租、审计费和运输费等也大额增加，因此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的情况下，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等大幅上升，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更多，因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总的来说，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主要系为了公司后续正常的生产经营，属企业拓展业务初期较正常波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130,886.18	40,994.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013.40	106,887.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556.78	8,765.57
无形资产摊销	596.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5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0.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8.41	3,625.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33.62	-21,321.0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566,497.97	5,056,900.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999,193.54	-1,650,479.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443,570.97	-3,509,703.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33.46	35,690.29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2015 年的净利润为 130,886.18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92,233.46 元，差异较大。其中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在 2015 年开始增加改性尼龙业务，随着新业务的不断开展，公司加大了采购和生产力度，导致存货余额较大，占用资金较多；另一方面公司为开展新业务预付了大额采购款项，导致公司支付现金较大。2014 年的净利润为 40,994.14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690.29 元，差异较小。

公司 2015 年和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3.76 万元和 -0.56 万元，均为净流出，系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而支付的现金。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7.60 万元，系 2015 年 11 月和 12 月进行的两次增资扩股，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公司经营能力分析

（1）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毛利 (万元)	283.27	114.64
销售毛利率 (%)	13.99	4.01
净利润 (万元)	13.09	4.10
销售净利率 (%)	0.65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68	3.9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04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销售尼龙原材料 PA6、PA66 和自产自销改性尼龙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毛利润分别为 283.27 万元和 114.64 万元。公司 2015 年销售毛利润较 2014 年增加 168.63 万元，同比增加 147.10%，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子公司自产自销的产品改性 PA6 和改性 PA66 具有较高的毛利。

公司主营业务按贸易业务和自产自销业务分类在报告期内的开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毛利率 (%)	占比 (%)	收入金额	毛利率 (%)	占比 (%)
贸易	1337.97	8.65	66.10	2,855.31	4.01	100.00
自产自销	686.02	24.42	33.89	-	-	-
合计	2,023.99	13.99	100.00	2,855.31	4.01	100.00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大幅增长，其中，2015 年毛利率为 13.99%，2014 年为 4.01%。公司 2015 年毛利率升高，主要是由于自 2015 年开始，公司调整发展战略，一方面主动降低了贸易业务量，减少了对毛利率较低客户的销售；另一方面加大子公司自产自销业务的投入力度。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29.11%，其中贸易业务收入下降 53.14%，而自产自销业务占比达到 33.89%，实现销售收入 686.02 万元。由于贸易业务毛利普遍偏低，而公司自主生产的改性尼龙产品附加值较高，相应业务毛利率也更高。2015 年公司自产自销业务的毛利率达 24.42%，所以公司整体毛利从 2014 年的 4.01% 上升到 13.99%。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3.09 万元和 4.10 万元，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0.65% 和 0.1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6.68% 和 3.95%，每股收益分别为 0.05 元和 0.04 元。公司净利润指标总的来说处于较低水平，一方面是由于贸易部分业务本身利润较薄，另一方面是公司近两年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固定资产的

构建，而子公司刚投产不久，前期投入较大，且盈利能力尚未完全显现，所以近两年的净利润均较低。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之“2、公司经营能力分析”之“（1）盈利能力分析”中披露上述内容。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一定程度上影响其利润，但其主要原因系公司主动进行战略调整，降低了贸易业务投入和收入占比，与此同时，公司将重点发展改性尼龙业务，加大对子公司沃府科技的投入力度，完善了产业链布局，增强了公司抗风险能力。而随着公司改性尼龙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的主营业务逐步扩展到工程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发展为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性新材料解决方案的公司奠定基础，有利于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当前，公司的改性尼龙业务发展良好，为公司带来了稳定的营业收入和现金流量，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盈利的可持续性。

考虑到公司现有改性尼龙业务处于业务发展的关键期，公司股东通过股权投资形式保证了公司改性尼龙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切实保障了公司项目推进。

（2）公司拥有健康的财务结构：

财务指标	2015. 12. 31	2014. 12. 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15. 09%	74. 48%
流动比率（倍）	3. 03	1. 31
速动比率（倍）	1. 92	0. 85

公司报告期内均没有非流动负债，2015 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高，2014 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处于正常水平，综合考虑公司的营运能力以及以往的信用记录，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三、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一）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能力分析”之“2、公司经营能力分析”之“（2）偿债能力分析”中披露上述内容。

（3）公司拥有较强的营运能力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2.40	19.04
存货周转率 (次)	6.17	6.74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公司最近一年的年末应收账款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因此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公司存货周转率也较高，不存在大量存货的积压。

(4) 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	3.57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23.76	-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47.60	-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较差。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主要系为了公司后续正常的生产经营，属企业拓展业务初期较正常波动。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的开展改性尼龙业务，而随着改性尼龙业的不断发展，公司的经营状况将逐步改善，获取现金流的能力也将得到提升。

(5) 公司期后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 12. 31	2016. 5. 31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4.07	508.48
营业成本	1,740.80	390.24
毛利率	13.99%	23.25%
利润总额	15.76	9.00

从整体来看，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但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出现上涨，且毛利率有所上升，利润状况较去年同期也有所改善，说明公司业务结构的变化对公司经营状况的改善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公司将通过不断的加大对改性尼龙业务的投入力度，努力扩大市场规模及调整销售策略，稳定提升自身的经营状况。

(6) 行业发展前景：

2016 年行业规范，新政策出台进一步调整改性塑料产业结构，行业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工业总产值将超过 1500 亿元，“十三五”时期是我国改性塑料

行业发展的关键时刻。预计未来行业“十三五”主要发展目标：改性塑料制品产量年均增长 15%左右，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 12%左右，利润总额、利税总额年均增长 16%左右，进出口贸易额年均增长 10%左右，新产品产值率和科技进步贡献率分别提高到 10%和 40%。

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行业市场规模”中披露上述内容。

（7）上下游产业景气度：

改性塑料的主要原料是各类合成树脂，因此上游企业主要是合成树脂生产企业。合成树脂，主要来源于石化体系，因此原油价格波动将对改性塑料行业的持续发展具有一定的影响。2014 年 9 月至今的一年间，布伦特原油价格由约 102 美元/桶下跌到约 33 美元/桶，下跌幅度高达 67%，而且随着全球经济增速放缓、伊朗核问题谈判达成一致意见，未来原油价格仍会维持低位震荡的格局，将促进行业的发展。

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最重要的下游行业，其次是汽车行业。随着家电产品轻薄化和降低成本的需要，改性塑料在家电产品中的应用及所占比例越来越大，已成为仅次于钢材的第二大类材料。改性塑料已经成为中国家电行业的重要支撑，保守估计未来几年家电行业对改性塑料的需求增速将至少保持在前几年三大白色家电的平均增速 10%以上。作为汽车材料的重要品种，车用塑料材料产值正不断增长。汽车材料技术的发展方向是轻量化和环保化。自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塑料占汽车自重的比例不断提高，改性塑料在汽车用塑料中从装饰件到结构件、功能件不断转变，其所占车用塑料的比重也越来越大。预计到 2020 年，单台汽车的平均塑料用量可达到 300 公斤以上，整个汽车行业的塑料需求量有望接近 600 万吨。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行业市场规模”中披露上述内容。

（8）市场竞争情况：

我国改性塑料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但是行业起步较晚。从行业格局来看，除部分行业领先企业外，国内大部分改性塑料企业还是集中在中低端产品领域。具有技术领先优势和资本实力的企业则致力于开发中、高端产品，通过提高技术门槛以及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技术支持服务来建立自身的竞争

优势，以抢占高端市场。随着跨国企业纷纷在中国设厂，未来中国的改性塑料行业将竞争越来越激烈。未来国内改性材料市场的竞争将更多地体现在各厂商满足客户需求的定制能力、高端新材料产品的研发能力、产成品性能稳定性的控制能力以及技术支持服务等各个方面。

（9）公司的后续市场开发能力：

金炻新材的整体策略为以盈利为主，不追求业务量，即在公司销售产品价格下跌时，尽量控制业务量，寻找有利润的客户再开展业务；在产品价格上涨时，能给公司带来较大利润时，尽量扩大销售，获取利润。

公司加大对改性尼龙业务的投入力度，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在改性尼龙行业的地位。改性尼龙产品的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加高，可以带来丰厚的毛利率，改变公司当前综合毛利率较低的现状。目前，公司改性尼龙产品以自主研发为主，在产品线上，将从现在较为集中的改性尼龙研发和生产上增加PBT、PC\ABS等产品的开发，目前已经与上市公司四川长虹取得了战略合作，研发新一代的免喷涂的PC\ABS产品，接下来将在国内的一线家电品牌和电子信息行业龙头中推广，将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一个亮点之一。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与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之后会与国内高分子领域优秀高校、各类新材料研究院合作，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材料的应用上不断寻找新的方法，优化生产工艺和流程，提升产品的品质，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

公司拥有关系稳定的客户，且正在加大对新客户的开拓力度，公司产品下游需求情况良好。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的改性产品，公司已经与多家客户建立了长期紧密的合作关系，如：东莞市韩创模具有限公司、重庆踊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腾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等，公司后续市场开发能力良好，市场开拓情况符合预期。

（10）核心竞争力：

公司的产品技术储备齐全，拥有独立、经验丰富的研发力量；公司经营团队年龄结构较好，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销售渠道广泛，销售体系健全；公司在产品应用及售后体系上能够给客户带来较强的竞争力。

（11）公司期后经营状况

公司期后前五大客户情况：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当期发生额 (万元)
2016年 1-5月	1	东莞市博一家具有限公司	120.32
	2	东莞市韩创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85.73
	3	东莞市福青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83.60
	4	重庆腾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51.00
	5	东莞市仁亨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1.55
	合计		382.20

公司期后销售合同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东莞市韩创模具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3月17日	64.80	履行完毕
2	江门市东方顺鑫塑胶有限公司	2016年5月31日	29.00	履行完毕
3	东莞市博一家具有限公司	2016年4月5日	29.40	履行完毕
4	东莞市博一家具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日	19.60	履行完毕
5	台州市自强泵业有限公司	2016年3月8日	19.26	履行完毕
6	东莞市福青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5日	17.00	履行完毕
7	东莞市仁亨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1日	14.60	履行完毕
8	东莞市白杨塑胶齿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5日	12.00	履行完毕
9	象山华实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9日	11.00	履行完毕
10	重庆展德工贸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日	10.20	履行完毕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简称“《指引》”)挂牌条件中关于“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规定：“(三)持续经营能力，是指公司基于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状况，在可预见的将来，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指引》原文与公司实际情况对比分析如下：

(1) 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应有持续的营运记录，不应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营运记录包括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均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能够不断获取订单、销售产品并实现收入。公司能够持续获取订单并通过日常经营获取现金流，在维持原有客户的同时不断开拓新的客户。公司不存在依赖偶发性交易或事项维持运营记录的情形。公司在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来维持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公司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之“（三）持续经营能力”

(2) 公司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并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被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应全文披露审计报告正文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注册会计师对强调事项的详细说明，并披露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处理情况，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是否重大、影响是否已经消除、违反公允性的事项是否已予纠正。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逐条核查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存疑的事项或情形如下：

财务方面	是否存在	原因
一、 无法偿还到期债务	否	
二、 无法偿还即将到期且难以展期的借款	否	
三、 无法继续履行重大借款合同中的有关条款	否	
四、 存在大额的逾期未缴税金	否	
五、 累计经营性亏损数额巨大	否	
六、 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	否	
七、 无法获得供应商的正常商业信用	否	
八、 难以获得开发必要新产品或进行必要投资所需资金	否	

九、 资不抵债	否	
十、 营运资金出现负数	否	
十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是	十二、 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主要系为了公司后续正常的生产经营，属企业拓展业务初期较正常波动。
十三、 大股东长期占用巨额资金	否	
十四、 重要子公司无法持续经营且未进行处理	否	
十五、 存在大量长期未作处理的不良资产	否	
十六、 存在因对外巨额担保等或有事项引发的或有负债	否	
经营方面	是否存在	原因
十七、 关键管理人员离职且无人替代	否	
十八、 主导产品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否	
十九、 失去主要市场、特许权或主要供应商	否	
二十、 人力资源或重要原材料短缺	否	
其他方面	是否存在	原因
二十一、 严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	否	
二十二、 异常原因导致停工、停产	否	
二十三、 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的变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否	
二十四、 经营期限即将到期且无意继续经营	否	
二十五、 投资者未履行协议、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并有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否	
二十六、 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遭受严重损失	否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众环审字（2016）05008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之“（三）持续经营能力”第二款的条件。

（3）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

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金炻新材营业期限为长期，也不存在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公司不存在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解散的情形、不存在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的情况；经查询公司工商档案和“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至目前金炻新材经营状态为“存续”，且不存在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条的规定予以解散的情形。

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访谈公司律师，公司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之“（三）持续经营能力”第三款的条件。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规定的持续经营能力挂牌条件。

（二）营业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主要销售塑胶原料及塑胶制品等。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或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023.99	100.00	2,855.31	100.00
其它业务收入	0.08	0.00	—	—
营业收入合计	2,024.07	100.00	2,855.31	100.00

注：其它业务收入为少量助剂销售收入。

(2)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①按类型

单位：万元

类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贸易	1337.97	66.10	2,855.31	100.00
自产自销	686.02	33.89	—	—
合计	2,023.99	100.00	2,855.31	1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贸易和自产自销两大类业务，2014 年公司仅从事贸易业务。2015 年公司主动缩减贸易业务量，但贸易业务仍然占据公司主导地位，与此同时，子公司沃府科技的投入力度加大，产能逐渐释放，自产自销业务收入占比显著提高。

②按产品类别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PA6	0.18	0.01	47.14	1.65
PA66	1,300.67	64.26	2,704.06	94.70
改性 PA6	14.40	0.71	0.00	—
改性 PA66	671.62	33.18	24.71	0.87
其它	37.12	1.83	79.41	2.78
合计	2,023.99	100.00	2,855.31	1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塑料粒 PA6、PA66 的贸易和改性尼龙 PA6、PA66 的自产自销两大类，报告期内贸易业务仍是公司主要的业务，但从 2015 年起，公司逐渐降低贸易业务的投入和收入占比，将战略重心放在沃府科技的自产自销改性尼龙上。

公司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4 年降低了 831.32 万元，同比减少了 29.11%，主要是由于：首先，公司在 2015 年主动削减了贸易业务，PA66 的贸易额下降了 1403.39 万元，同比下降 51.90%。其次，全资子公司沃府科技于 2015 年下半年投入生产，所带来的收入增幅较大，但由于营运时间较短，其盈利能力尚未完全

显现，因而营业收入也较低。

当前，子公司沃府科技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产能逐渐释放，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较高，改性尼龙系列产品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所在，引起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提升，实现公司的转型升级。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下降系公司转型期间的正常波动。综合考虑，营业收入的降低不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③按地区

单位：万元

区域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华南	1174.37	58.02	1975.70	69.19
华东	360.76	17.82	694.93	24.34
西南	350.90	17.34	20.93	0.73
华中	120.36	5.95	163.76	5.74
华北	17.60	0.87	0.00	0.00
合计	2023.99	100	2855.31	100.00

2015年和2014年相比，公司华南和华东收入占比相对下滑，主要是由于2015年公司战略缩减华东、华南的贸易业务，将更多精力放在的子公司沃府科技的生产经营上。2015年西南地区收入上升较大，主要是由于业务拓展，重庆等地区金炻和沃府的销售额都大幅上升。

3、产品毛利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PA6	47.14	45.76	2.93
PA66	2,704.06	2,598.55	3.90
改性 PA66	24.71	20.08	18.74
其它	79.41	76.29	3.93
合计	2,855.31	2,740.68	4.01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PA6	0.18	0.18	0.47
PA66	1,300.67	1,189.31	8.56
改性 PA6	14.40	12.13	15.79
改性 PA66	671.62	506.36	24.61
其它	37.12	32.76	11.73
合计	2,023.99	1,740.74	13.99

注：产品 PA6 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要业务成本分别为 1,820.51 元和 1,811.97 元，因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所以表中数据显示相同。

公司及子公司业务主要分为贸易和自产自销两大类。贸易主要是销售 PA6 和 PA66 两种塑料，毛利率整体偏低。2015 年 PA66 毛利率上升是由于 2015 年上半年受原油价格影响，金炻贸易用原材料 PA66 成本价格走低，而客户订单大多系提前签订，售价下降幅度较小，因而相对于 2014 年 PA66 毛利率上升。自产自销的是改性 PA6 和 PA66 两种塑料，这是 2015 年开始子公司沃府科技的主要产品。2014 年子公司仅销售两笔改性 PA66，毛利率不具有代表性。2015 年子公司正式投产，产能逐渐释放，毛利率水平远高于公司的贸易业务，因此 2015 年公司整体毛利水平有较大提升。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之比 (%)	金额	占营业收入之比 (%)
销售费用	100.66	4.97	45.44	1.59
管理费用	168.35	8.32	50.74	1.78
财务费用	0.20	0.01	0.36	0.01
合计	269.20	13.30	96.55	3.38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30% 和 3.38%。公司 2015 年期间费用较 2014 年增加了 172.65 万元，同比增加 178.82%，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增加了 9.92%，原因在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大幅增加。子公司在 2015 年加大了生产研发的投入，70.96 万元研发费用均费用化计入了管理费用，且 2015

年支付的 30.03 万审计费也计入了管理费用, 所以管理费用大幅提升。而销售费用增加也是由于子公司在 2015 年开始全方位的投产、运营, 导致各项费用增加, 同时招聘了大批销售人员, 增加了职工薪酬所致。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 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差旅费	5.81	5.77%	0.52	1.15%
业务招待费	0.63	0.63%	—	—
房租	9.92	9.85%	—	—
快递费	0.46	0.46%	—	—
开办费	0.35	0.35%	—	—
水费	0.14	0.14%	—	—
电费	3.68	3.66%	—	—
职工薪酬	73.34	72.86%	44.31	97.50%
办公费	0.90	0.90%	—	—
运费	3.05	3.03%	—	—
通讯费	1.04	1.04%	—	—
汽修费	0.03	0.03%	—	—
折旧费	0.53	0.52%	—	—
广告费	0.28	0.28%	0.61	1.35%
汽车保险费	0.50	0.50%	—	—
合计	100.66	100.00%	45.44	100.00%

公司 2015 年销售费用总体较 2014 年增加了 55.22 万元, 同比增加 121.50%, 主要是由于子公司沃府科技在 2015 年开始投产, 产能开始释放, 导致销售费用全面增加, 同时为拓展新产品的市场, 公司雇佣的销售人员的数量增加, 因而职工薪酬部分上升较多。

2、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 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0.07	35.56%	0.03	8.71%
金融机构手续费	0.27	139.17%	0.39	108.71%
合计	0.20	100.00%	0.36	100.00%

公司没有借款，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均较低，且没有发生明显变动。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办公费	6.52	3.87%	1.03	2.04%
差旅费	4.22	2.51%	8.92	17.58%
折旧费	0.82	0.49%	0.88	1.73%
福利费	1.27	0.75%	—	—
电话费	0.88	0.52%	0.56	1.10%
工资	34.10	20.26%	28.24	55.65%
业务招待费	0.16	0.09%	1.44	2.83%
房租	7.98	4.74%	3.97	7.82%
保险费	0.32	0.19%	0.76	1.49%
审计费	30.03	17.84%	—	—
社保费	2.97	1.76%	—	—
堤围费	0.46	0.27%	0.66	1.30%
检测费	—	—	0.85	1.68%
税金	1.31	0.78%	0.31	0.61%
车辆费用	—	—	0.36	0.72%
水电费	3.82	2.27%	0.06	0.12%
研发费用-水电费	18.25	10.84%	—	—
研发费用-房租	26.64	15.82%	—	—
研发费用-检测费	1.36	0.81%	—	—
研发费用-工资	24.70	14.67%	—	—

商业保险费	1.72	1.02%	-	-
摊销装修费	0.71	0.42%	-	-
无形资产摊销	0.06	0.04%	-	-
其他	0.03	0.02%	2.70	5.32%
合计	168.35	100.00%	50.74	100.00%

公司 2015 年管理费用总体较 2014 年增加了 117.60 万元，同比增加了 231.76%，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子公司投入生产研发，70.96 万元研发费用均费用化计入了管理费用，且 2015 年支付的 30.03 万审计费也计入了管理费用，所以管理费用大幅提升。

（四）营业外收支情况

1、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无需支付的款项	-	-
其他	0.44	0.07
合 计	0.44	0.07

2015 年营业外收入为车辆保险赔偿，2014 年营业外支出为税收软件发票抵扣。

2、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0.10	0.02
合 计	0.10	0.02

2015 年营业外支出为对外捐赠，2014 年营业外支出为车辆交通违规罚款。

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4.20	10.69
合计	-4.20	10.69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为6.49元，比2014年12月31日的10.69万元减少4.20万元，转回多计提的坏账准备4.20万元

（五）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1	0.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34	0.0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5	0.7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0.14	0.0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1	0.6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	0.6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24%和16.10%，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企业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造成的，即收购子公司沃府科技造成的。

（七）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

通知》（财税〔2015〕34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号），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要求，其中母公司2014年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5年按1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2014年、2015年均按10%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88	-	-	9.66
银行存款	-	-	244.02	-	-	3.62
合计	-	-	247.90	-	-	13.2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74%和3.02%。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未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以及存放在境外的款项。2015年公司货币资金大幅增加，系本期增资扩股股东投入资金所致。

2、应收账款

（1）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75	6.49	213.78	10.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29.75	6.49	213.78	10.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62%和48.59%，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1%和7.49%。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9.75	6.49	213.78	10.69
1-2年(含2年)	15.00	-	-	-	-
2-3年(含3年)	20.00	-	-	-	-
3-4年(含4年)	50.00	-	-	-	-
4-5年(含5年)	80.00	-	-	-	-
5年以上	100.00	-	-	-	-
合计					

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了 84.03 万元, 同比减少 39.31%, 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战略缩减贸易业务量, 母公司营业收入减少, 应收账款减少, 因而应收账款较大幅度减少。

报告期内, 公司全部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以内, 且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也不存在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博一家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8	1 年以内	28.26
东莞市福青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	1 年以内	10.79
中山市小榄镇兵发模具塑料厂	非关联方	11.87	1 年以内	9.14
象山华实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	1 年以内	8.48
韶关欧亚特电子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	1 年以内	4.32
合计		79.14		60.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宏川达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31	1年以内	45.52
瑞安市南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81	1年以内	43.42
东莞市厚街翰和扎带厂	非关联方	22.80	1年以内	10.67
东莞市福青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85	1年以内	0.39
合计		213.78		100.00

3、预付款项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6.28	100.00	0.02	100.00
1-2年	-	-	-	-
合计	236.28	100.00	0.02	100.00

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给供应商的产品采购货款，2015年预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在2015年末预付了汪德华原材料采购款227.29万元。汪德华系新加入公司的供应商，其贸易商品为化工原料厂的废弃下脚料，价格低廉，是子公司沃府科技所需原材料，该原材料经过沃府科技加工处理后转化为公司的商品。子公司出于合作关系稳定性的长远考虑，先后与其签订了一份采购金额为27.29万元采购合同、一份金额为200.00万元的采购意向书，该笔款项在日后合作中逐步抵扣货款。由于汪德华的公司正在设立中，所以汪德华以个人的名义与公司签约，并在采购意向书中约定：汪德华应于2016年4月30日成立公司，以该公司的名义执行此合同，再另行补签该合同的《补充协议》。目前汪德华的公司已经设立完毕，名称为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杰豪塑料经营部，后续合作将以汪德华公司的名义进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主要为正常预付的产品采购款，目前未见争议，回收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万元)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汪德华	非关联方	227.29	对方尚未发货，未提供发票	96.20%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5.69	对方尚未发货，未提供发票	2.41%
东莞市华南专利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	对方尚未发货，未提供发票	0.69%
金蝶公司(财务系统)	非关联方	0.82	对方尚未发货，未提供发票	0.35%
中石油充值卡	非关联方	0.50	对方尚未发货，未提供发票	0.21%
合计		235.94		99.86%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万元)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02	对方尚未发货，未提供发票	100.00
合计		0.02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20	0	54.42	0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2.20	0	54.42	0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坏账准备	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2.20	-	54.42	-
1-2年(含2年)	-	-	-	-
2-3年(含3年)	-	-	-	-
3-4年(含4年)	-	-	-	-
4-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	-	-	-
合计				

(3) 报告期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股份经济联合社大岭丫分社	非关联方	222,000.00	1年以内	100.00
代扣计提个税	非关联方	9.00	1年以内	0
合计		222,009.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王研石	关联方	54.42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54.42		100.00

2015 年其他应收款主要核算的是租金和代扣计提个税。2014 年关联方王研

石的其他应收款是由于子公司沃府需要资金运营,王研石向金炻借款再转借给沃府,签订三方协议,实质上为金炻直接借款给沃府。因此,截至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回收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存货

(1) 存货种类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7.05	—	197.05	134.25	—	134.25
原材料	207.29	—	207.29	19.49	—	19.49
包装物	6.05	—	6.05	—	—	—
合计	410.39	—	410.39	153.74	—	153.74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和库存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是公司用于生产加工的原料,包括尼龙、助剂等,包装物主要是公司周转使用的包装料和生产工具等,库存商品主要是公司用于销售的各种规格的改性尼龙材料等。总体来看,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公司 2015 年末存货相比 2014 年增加 256.65 万元,主要系公司年底销售订单增加,为满足生产需要扩大了原材料的储备导致期末存货相比上年末大幅度增加。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存货账龄均为一年以内,无账龄较长的存货,且公司原材料、产成品均可回收后二次使用,故存货不存在减值因素。

报告期内,尼龙原材料采购价格处于下降趋势。目前公司主要从事尼龙原材料的贸易业务和改性尼龙的自产自销业务,公司贸易所需的产品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尼龙原材料,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对尼龙原材料的采购需求会逐渐增加,因此公司存在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应对原材料或产品价格波动策略：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华峰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华峰集团将从价格、账期等角度为公司提供具备较强竞争力的支持，从而使公司获得价格低廉的原材料；公司正加大对自产自销业务的投入力度，提升改性塑料产品的占比，同时不断的进行工艺创新，提高产品的附加值，以此通过改性塑料生产将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压力转移或技术工艺创新抵消成本波动的压力。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83.08	11.69
合计	83.08	11.69

7、固定资产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5-12-31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	4.76	-	-	4.76
2. 本期增加金额	706.74	2.65	6.65	-	716.03
(1) 购置	706.74	2.65	6.65	-	716.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706.74	7.41	6.65	-	720.79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	3.16	-	-	3.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1	0.82	0.53	-	11.66
(1) 计提	10.31	0.82	0.53	-	1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10.31	3.99	0.53	-	14.82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2015-12-31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6.43	3.42	6.12	-	705.97
2. 期初账面价值	-	1.59	-	-	1.59

单位：万元

2014-12-31					
项目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	4.19	-	-	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	0.56	-	-	0.56
(1) 购置	-	0.56	-	-	0.5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4.76	-	-	4.76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	2.29	-	-	2.29
2. 本期增加金额	-	0.88	-	-	0.88
(1) 计提	-	0.88	-	-	0.8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3.16	-	-	3.1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1.59	-	-	1.59
2. 期初账面价值	-	1.91	-	-	1.91

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账面原值 720.79 万元，累计折旧 14.82 万元，账面净值为 705.97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97.94%，其中机器设备成新率为 98.54%，运输设备成新率

为 92.03%，办公设备成新率为 46.15%。公司办公设备的成新率较低，但由于上述固定资产不属于公司经营用关键机器设备，且市场供应充分，成新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产生重要影响。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无用于质押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12-31
专利申请费	-	1.43	0.06	-	1.37
合计	-	1.43	0.06	-	1.37

注：2015 年共申请六项专利证书，分别为一种立式胶粒搅拌机、一种螺杆上料装置、一种风量大小可调的通风管、一种塑胶风干机、一种胶条冷却水槽、一种立式塑料颗粒振动筛。专利授权日为 2015 年 12 月，申请日为 2015 年 8 月 19 日。

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从关联方购入无形资产的情况。公司研发支出按照相关规定，皆费用化，全部计入了当期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不需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12-31
办公场地装修费	-	7.06	0.71	-	6.35
合计	-	7.06	0.71	-	6.35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9	0.65	10.69	2.31
合计	6.49	0.65	10.69	2.31

报告期内无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于之后年度到期。

(九)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89.33	100.00	275.11	99.06
合计	389.33	100.00	275.11	99.0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89.33 万元和 275.11 万元，2015 年较 2014 年应付账款增加了 114.22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子公司生产需求增加从而导致采购增加所致。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99%以上为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03	62.94
广东普洛测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91	25.6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8	5.95
东莞市乐易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1	3.96
惠州市博罗铧兴阻燃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	0.92
合计		387.13	99.43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50	99.78
东莞市常平鑫诚企业服务部	非关联方	0.61	0.22
合计		275.11	100.00

2、预收款项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45	100.00	24.73	100.00
合计	0.45	100.00	24.73	100.00

期末大额预收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宏帮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45	100.00
合计		0.45	100.00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踊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4	82.64
深圳市鑫宇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	9.70
重庆中尔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	7.66
合计		24.73	100.00

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

单位: 万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0.76	100.00	23.79	100.00
合计	20.76	100.00	23.79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20.76 万元和 23.79 万元,占当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7% 和 7.12%。

(2)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12-31	账龄	其他应付款款总额的比例(%)
东莞市银锐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6	1 年以内	51.8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	非关联方	10.00	1 年以内	48.17
合计		20.76		100.00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其他应付款款总额的比例(%)
王研石	关联方	23.30	1 年以内	97.94
房租	非关联方	0.40	1 年以内	1.68
水电费	非关联方	0.09	1 年以内	0.38
合计		23.79		100.00

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的是向关联方的借款、其他单位往来等。2014 年关联方王研石借款给沃府,款项已于 2015 年内结清。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及其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56	174.69	162.04	19.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79	2.79	0.00
合计	6.56	177.48	164.83	19.20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	80.46	73.90	6.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合计	-	80.46	73.90	6.56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96	2.78
增值税	-61.30	0.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0.04
教育费附加	-	0.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	0.02
个人所得税	0.18	-
堤围费	-	0.04
印花税	0.15	0.04
合计	-59.01	3.75

公司 2015 年增值税为负是由于 2015 年采购额增加且新增了大量固定资产，形成了大量可抵扣的增值税进行税额，因而为负值。

（十）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	1,147.79	100.00
资本公积	299.81	-
盈余公积	2.13	0.41
未分配利润	16.99	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6.72	106.03
少数股东权益	-	-
合计	1,466.72	106.03

权益变动分析：

公司 2016 年 3 月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原股东全部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改制基准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改制基准日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4,721,154.73 元，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4,721,154.73 元折合股本 12,000,000 股，净资产折股剩余部分 2,721,154.73 元计入资本公积。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并能根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王研石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2	林启鹏	公司实际控制人、监事会主席
3	陈晓锋	公司实际控制人
4	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温正台	公司董事
2	叶芳芳	公司董事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3	王代军	公司董事
4	刘映红	公司董事
5	王裕光	公司监事
6	杨玉洁	公司监事
7	伍玲	财务总监兼信息披露人
8	温正搭	公司股东、股东温正台之兄
9	广东聚金谷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温正台持股 35%
10	广东上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温正台持股 17.51%
11	东莞市正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温正台持股 50%; 高管伍玲持股 50%
12	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刘畅持股 100%
13	东莞市大树非融资性担保有限公司	董事王研石、叶芳芳曾共同控制的企业, 已转让给独立的第三方

在基准日之后到公转书签署日之前, 温正台将其持有 10% 的广东聚金谷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给了独立的第三方, 不再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采购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	塑胶制品	市场协议定价	11.11	-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研石	-	-	54.42	-
合计		-	-	54.42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王研石	-	-	23.30	23.30
合计		-	-	23.30	23.30

(4) 关联担保

类型	债权人	担保人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签订日期	担保终止日	债务人
担保	广发银行东莞南城支行	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刘畅、伍玲、温正台、张宣彬	10600515025-01	2250万元	2015年7月14日	2017年7月14日	东莞市创本贸易有限公司

注：东莞市锦拓塑胶化工有限公司是金炻新材的前身，截止到本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担保已经解除。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科目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王研石	其他应收款	拆借款	-	54.42
王研石	其他应付款	拆借款	-	23.30

关联方王研石已在 2015 年将拆借款项全部归还公司，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不存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五) 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根据《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和公司的说明并经核查，公司的关联交

易是基于诚实公允及商业原则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2016年3月3日，公司整体变更成立股份有限公司后，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进行了明确规定。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管理方面的制度，并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正在履行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并对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且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规避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司能够有效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维护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2015年1月16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沃府科技从出租方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股份经济联合社租赁方式取得承租权的1处房产，地址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大岭丫村民小组新丫路1号，建筑面积605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15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15日。沃府科技承诺每月15日之前将当月租金及用电交给承租方。在租赁期的前五年，每月租金为74,000.00元，后五年的租金增加5%。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2月17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6]第2-122号）。该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金炻有限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金炻有限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472.12万元，评估值为1474.96万元，评估增值2.84万元，增值率0.19%。本次评估评估值与账面值差异不大。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七、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公司报告期末的未分配利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5.62	1.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9	4.10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2	0.41	母公司净利润的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折股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99	5.62	

根据上表，公司在 2014 年分配部分累计未分配利润时，公司无未弥补亏损，且已按照母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股利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并未制定股利分配的专门制度，《公司章程》规定：

第 8.1.3 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 8.1.4 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的 25%。

第 8.1.5 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 8.1.6 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和/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3、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八、控股子公司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控股子公司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为东莞市沃府工程塑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小贷、担保、融资性租赁、城商行、投资机构等金融或类金融业务情形。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20 日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新丫路 1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东莞

股东构成：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王研石

经营范围：“研发、产销：塑料制品、塑胶原料、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沃府科技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13.91	38.25
净资产	1,001.90	0.94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86.02	24.71
净利润	0.96	0.94

（二）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无联营企业。

九、风险因素

（一）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95.56%、99.60%，供应商较为集中。因公司系华峰集团指定的华南区唯一的贸易商，其对华峰集团的采购占比分别为83.36%、83.36%。

公司目前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较大，如果公司与华峰集团的合作关系出现变化，例如供应商改变和公司的合作模式；或者上游供应商选择其他贸易商进行合作；或者上游供应商经营销售策略发生重大变化，改变目前以金炻新材作为华南区唯一贸易商的方式进行的产品流转模式；或者上游供应商自身经营情况出现较大变动而公司未能在短期内与新的供应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都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目前公司与华峰集团续签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加强了彼此之间的合作，且公司已经改变发展战略，主动收缩贸易业务投入和收入占比，加大子公司的投入力度，提升子公司自产产品的收入占比，而随着子公司对原材

料需求的增加,对其他供应商的采购相对增加,从而降低对华峰集团的采购依赖,减小公司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改性尼龙是以聚酰胺树脂(PA)为主要原料,辅助以一定的添加剂混合而成。聚酰胺树脂(PA)是原油经过裂解、重整形成的基本化工原料,再经过聚合形成,因此原油价格的波动影响公司改性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如果未来原材料的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改性塑料生产不能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转移或不能通过技术工艺创新抵消成本上涨的压力,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的风险

2015 年和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9.22 万元和 3.57 万元。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贸易业务缩小,而子公司产能未完全释放,盈利能力尚未充分显现,因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子公司投产后研发费用、职工薪酬都大幅上升,所以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为拓展公司业务,公司房租、审计费、运输费等也大额增加,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因此,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如果公司通过筹资活动无法弥补经营活动现金流缺口,公司将面临现金流量受限的风险。公司拟扩大改性塑料颗粒的生产销售规模,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同时通过银行借款、定向增发等多种方式筹资,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四）房屋租赁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运营场所为位于东莞市道滘镇大岭丫村新丫路1号的租赁物,属集体土地上兴建的厂房、宿舍,由于历史原因及我国相关法律关于集体土地使用管理之限制,租赁物尚未办理房地产权证书。虽然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王研石承诺将承担一切因租赁房地产权不明问题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但是,若在未来租赁期间公司厂房所在土地被政府纳入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征收拆迁范围,将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并在生产经营中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特别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对公司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改性尼龙材料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领域，行业集中度不高，国内市场容量前景广阔，导致行业进入者日益增加，吸引了包括杜邦(DUPONT)、拜耳(BAYER)、巴斯夫(BASF)和沙特基础工业公司(SABIC)等国际知名企业在中国投资，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受资金实力的限制，在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和优化产品结构等方面受到一定制约，与国内外龙头企业尚有一定差距。因此，若本公司不能持续在技术、管理、规模、品牌以及新产品开发、新工艺改进等方面保持优势，公司在国内的行业竞争地位将受到一定影响。

（七）人才短缺及流失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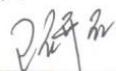
改性塑料行业的人才成长需要较长时间专业培训和实践经验积累。公司的技术人员和主要管理人员具有丰富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技术背景和市场前瞻性，该等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通过多种措施加强对该类人才的管理，完善人才管理制度，丰富企业文化内涵，但是，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及行业内对人才争夺的加剧，将引起人才竞争的加剧和人力资源成本的提高，使公司面临核心技术和管理人才流失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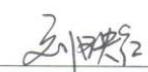
王研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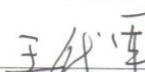
温正台



叶芳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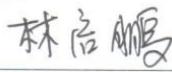


刘映红



王代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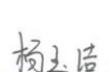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林启鹏



王裕光



杨玉洁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王研石



伍玲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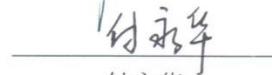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付永华

项目小组成员：



王腾



何流闻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吴天锐 叶明华
黎嘉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天锐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东莞市金炻新材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兵

王兵

卢茂桉

卢茂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石文先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广东金炻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评估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第六章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